

教育部2003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 教育展出國報告



C31

co 9201299

服務機關：教育部

出國人：
部長 黃榮村
常務次長 呂木琳
秘書室專門委員 李明
技職司科長 梅瑤芳

出國地區：馬來西亞

出國期間：92年2月27日至92年3月7日
報告日期：92年4月10日

公務出國報告摘要

系統識別號:C09201299

頁數： 89 含附件：是

報告名稱：教育部 2003 年臺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

主辦機關：教育部

聯絡人/電話：馬淑珍/23565907

出國人員：

黃榮村 教育部 部長

呂木琳 教育部 常務次長

李 明 教育部 秘書室 專門委員

梅瑤芳 教育部 技職司 科長

出國類別：其他

出國地區：馬來西亞

出國期間：民國 92 年 02 月 27 日-民國 92 年 03 月 07 日

報告日期：民國 92 年 04 月 10 日

分類號目：C3/職業教育 C9/國際文教關係

關 鍵 詞：技專院校，教育展

內容摘要：我國教育部黃部長榮村、呂次長木琳親身率領 29 所技專院校代表，赴馬來西亞舉辦 2003 年臺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於吉隆坡與檳城兩地擁進八千多万人次參觀熱潮，國內外各大報、電視臺、網路新聞等皆大幅報導此次教育展訊息；部長、次長與馬國部長、副部長、行政議員、僑界領袖多方會談；參展學校提供馬國獎學生、捐贈圖儀，並與馬國董教總、10 所中學、業界及社團等簽訂策略聯盟，盛況空前、績效卓著，圓滿完成這次技職教育的國際首航。為記錄本次教育展的精彩歷程，本報告萃取重要資料，共分五大部分描述實況，包括：壹、海外教育展國家——背景分析，貳、海外教育展的第一步——專案規劃，參、海外教育展的啟動——行前工作，肆、教育展的正式展開——部次長下南洋，伍、教育展後續作業。本部告從教育展的背景、規劃、啟動、推展、檢討與未來規劃皆精要記載，不僅為此里程碑留念，也可供後續有關國際合作之參考案例。

目 次

壹、海外教育展國家—背景分析

一、馬國一般概況.....	1
二、馬國政經概況.....	3
三、馬國教育概況.....	6
四、馬國技職教育體系.....	10
五、我國與馬來西亞雙邊關係.....	13

貳、海外教育展的第一步——專案規劃

一、專案緣起.....	19
二、專案目的.....	20
三、執行步驟.....	21
四、執行策略.....	22

參、海外教育展的起動——行前工作

一、行前宣傳工作.....	23
二、展覽準備作業.....	24
三、展覽內容.....	25
四、配套措施.....	30

肆、教育展的正式展開——部次長下南洋

一、參展團隊的行程.....	31
二、部長行程紀實.....	38
三、次長行程紀實.....	45

伍、教育展後續作業

一、檢討會議.....	49
二、績效評量.....	50
三、我國技職教育國際合作發展策略藍圖.....	51

結語.....55

附錄：

一、2003 教育展招生策略公約.....	57
二、2003 教育展參展團員活動守則.....	59
三、台灣科技大專校院簽訂合作備忘錄範例.....	61
四、2003 教育展獎學金名額統計表.....	62
五、2003 教育展各校招生資料表範例.....	63
六、參展會場簡介.....	64
七、2003 教育展各類文宣品範例.....	66
八、馬來西亞報紙簡報.....	67
九、活動留影.....	73
十、部長致駐馬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謝函.....	83
十一、技專校院東南亞教育展申請作業要點.....	84

壹、海外教育展國家—背景分析

一、馬國一般概況

國名：馬來西亞(Federation of Malaysia)

國慶日：八月三十一日

首都：吉隆坡(Kuala Lumpur)

面積：三十三萬二百五十七平方公里。

人口：根據馬國中央銀行 2002/2003 年最新年度報告指出，馬國 2002 年總人口達 2,453 萬人，另據馬國 2000 年人口調查顯示，土著（含馬來人）有 1,600 餘萬，佔 65.14%，華人有 650 餘萬，佔 26.6%，印裔有 190 餘萬，占 7.7%。

地理環境：馬來西亞由西馬（馬來半島）與東馬（沙巴、砂勞越）二部分組成，西馬北部與泰國接壤，東馬與印尼及汶萊為鄰。

語言：馬來語為國語，英語、華語亦通。

宗教：法律明定回教為國教，惟亦保障其他宗教信仰自由。

氣候：屬熱帶海洋性氣候，平均氣溫介於攝氏 21 至 32 度之間。

馬來西亞國情簡表

地 理 人 文	
地理位置	位於東南亞，包括西馬（馬來半島）及東馬（北婆羅州島）
面 積	330,257 平方公里
氣 候	平均攝氏 21 至 32 度
人 口	24,500,000 人(2002 年)
人口增長率	2.4%
語 言	馬來語（官方語言）、英語、華語
宗 教	回教、佛教、基督教
獨立日期	1957 年 8 月 15 日(國慶日 Merdeka Day 則為每年 8 月 31 日)
首 都	吉隆坡 (Kuala Lumpur)
政治制度	君主立憲、責任內閣制
行政區分	州 - 區 (district) - 村 (mukim)
經 濟 概 況	
幣 制	馬幣 (Malaysian Ringgit)
GDP	577 億美元 (2002 年預估)
國民所得(名目)	約合 3,516 美元(2002 年預估)
通貨膨脹率(CPI)	1.9%(2002 年預估)
失 業 率	3.5%(2002 年預估)
外匯存底	約 336 億美元(2002 年 6 月)
出口總額	919.9 億美元(2002 年預估)
主要出口產品	電子、電器、棕油、木材、石油、天然氣、橡膠製品
主要出口國	美、星、日、荷蘭、香港、中國大陸、泰國、 中華民國、韓國、英國
進口總額	約 785.6 億美元(2002 年預估)
主要進口產品	機械、交通設備、鋼鐵、化學原料、紡織品
主要進口國	日、美、星、中華民國、中國大陸、韓國、泰國、德、印尼、香港
其 他	
華 人	650 萬人(宜稱華裔或華人，避免稱華僑或僑胞)
電 壓	220—240V
城市人口	占總人口 47%
識 字 率	89.3%
平均壽命	男性 69.4 歲 女性 74.2 歲
電話普及率	每 5.5 人擁有一台電話

二、馬國政經概況

(一)簡史：

馬來西亞包括馬來半島、沙巴及砂勞越，係由 13 州及吉隆坡、納閩及 Putrajaya 三個聯邦直轄區組成，在馬來半島的 11 州稱西馬，面積 131,718 平方公里；在婆羅州北部的沙巴和砂勞越州稱為東馬，沙巴面積 74,089 平方公里，砂勞越面積 124,450 平方公里，全國總面積 330,257 平方公里。馬來半島 11 州於 1957 年 8 月 15 日宣佈獨立，1963 年接受東馬沙巴和砂勞越州及新加坡加入，組成馬來西亞聯邦，2 年後，新加坡退出聯邦而獨立。1974 年 2 月 1 日首都吉隆坡正式成為聯邦直轄區。

(二)政體：

馬來西亞憲法規定馬國為君主立憲之聯邦制度，最高元首(Supreme Head)為 the Yang di-Pertuan Agong，由九個州世襲之蘇丹投票選出，輪流擔任，任期五年。現任最高元首為玻璃市之拉惹端姑·賽·西拉魯丁陛下(Raja Tuanku Syed Sirajuddin Tuanku Syed Putra Jamalullail)，是於 2001 年 12 月 12 日，由九位州世襲蘇丹投票選出，同年 12 月 13 日正式就任第 12 任最高元首；最高副元首仍由丁加奴州蘇丹米占·再諾·亞比丁(Al-Sultan Mizan Zainal Abdin)連任。

馬國國會於 1993 年 3 月 9 日以壓倒性多數票通過憲法修正案，取消馬國九個州蘇丹之司法豁免權，新通過之法案於前最高元首雅斯蘭給予形式上同意後正式成為法律。

馬國採責任內閣制，內閣由首相、副首相及閣員組成，下分設內政、外交、國防、財政、貿工等二十四部。

(三)經濟：

1. 馬國馬哈迪首相於 2001 年 4 月 3 日向國會提呈該國「第三經濟展望綱領」，作為該國自 2001 年至 2010 年間之國家宏願政策，以延續第二經濟展望綱領之推動力。第三經濟展望綱領之要點為：
 - (1)股權分配：通過私營化增加土著與印度裔之股權，於 2010 年使土著股權持有率至少達到 30%（目前為 19.1%），印度裔之股權持有率達到 3%（目前為 1.5%），並逐步放寬特定領域之外資股權限制，使

土著、非土著與外資股權分配比率達到 30：40：30 之目標。(1999 年為 19.1：40.3：32.7，其中華裔為 37.9。另外尚有託管公司為 7.9。)

(2)經濟成長：經由通訊及科技資訊之普及和生產過程之改進，並引入國內外之新投資，使製造業、服務業及農業三大領域為未來十年經濟成長之動力，達到 2001 年至 2010 年平均每年經濟成長 7.5% 之目標，並使國民年平均所得由 2000 年的 13,359 馬幣提高至 2010 年的 23,610 馬幣。

(3)國民儲蓄：鼓勵私人消費，使私人消費每年平均成長 7.4%，並維持合理水平之國民儲蓄率，達到國民儲蓄率從 39% 減少至 31.9% 之水準，做為投資之資源。政府並採取適當之貨幣與財政政策，確保貨幣供應成長及融資不會造成通貨膨脹之壓力，使工資之上漲和生產力同時提高，以維持通貨膨脹率於 2.7% 之水準。

(4)大專教育：擴大大專教育，制定更靈活之教育體制。政府將重新規劃教育和訓練系統，優先著重科學、數學及語文之教學和批判思考能力，希望在 2010 年碩士和博士學位占大學畢業生之 25%，並至少有 35% 之勞動力接受過大專教育。

2. 馬國於 2001 年 4 月 23 日公布該國「八大馬計畫」，預計在五年內撥款 2,534 億馬幣推動該項計畫，以提高該國之競爭力，達到每年經濟平均成長 7.5% 之目標，並於 2005 年使平均國民所得達到 17,780 馬幣。

該項計畫之內容要點為：

- (1)合併、重組金融機構，以鞏固金融領域。
- (2)致力提高人力資源。
- (3)消除貧窮，提高土著經濟活動實力。
- (4)推動六大宏觀經濟策略，以引導經濟進入持續成長之軌道。
- (5)達到知識經濟目標。
- (6)培訓工人發展知識經濟。
- (7)工業領域進入新紀元。
- (8)繼續推動民營化計畫。
- (9)推動美化計畫，以發展旅遊業。

(10)政府共撥款二千五百三十四億馬幣，以推動八大馬計畫。

3. 經濟難題：

馬國國內市場有限，專業及技術人才缺乏，勞動力不足；近年來工資不斷上漲，面臨中國大陸及其他新興國家經濟崛起之威脅，外來投資逐漸減緩，外資裁員、關廠或撤資者時有所聞。2001 年以來，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及美國九一一事件等影響，馬國對外貿易遭受嚴重衝擊，經濟情勢呈現疲軟狀態。馬國為因應上述經濟情勢，需積極採取各項措施，以期促進產業加速轉型，提升產業競爭力，刺激經濟發展。

4. 種族問題

馬來西亞係一多元種族之國家，由於馬來人多居鄉村，而華人多居城鎮，且掌控當地經濟，英國乃於戰後加強扶植馬來人和土著政治權力，以平衡華人經濟、文化之勢力。依該原則，獨立後馬來西亞政治權力操於「原住民」之手，華人及印度人均為「非原住民」，後者僅有參政權，且永不得享有「原住民」身分及其應有之權利，因此種族問題在馬國向極具敏感性。

馬來西亞立國不久即致力於國家整合運動，試圖建立單一之國家意識。1982 年馬哈迪首相宣佈實施所謂「一種語言、一種文化」政策：一種語言即馬來語，一種文化即馬來文化，嗣再宣佈國家文化政策：非馬來族之文化應同化於馬來文化，因此語言、文化、教育及新經濟政策對馬來人均予特別保障，致加深馬國種族政治之不穩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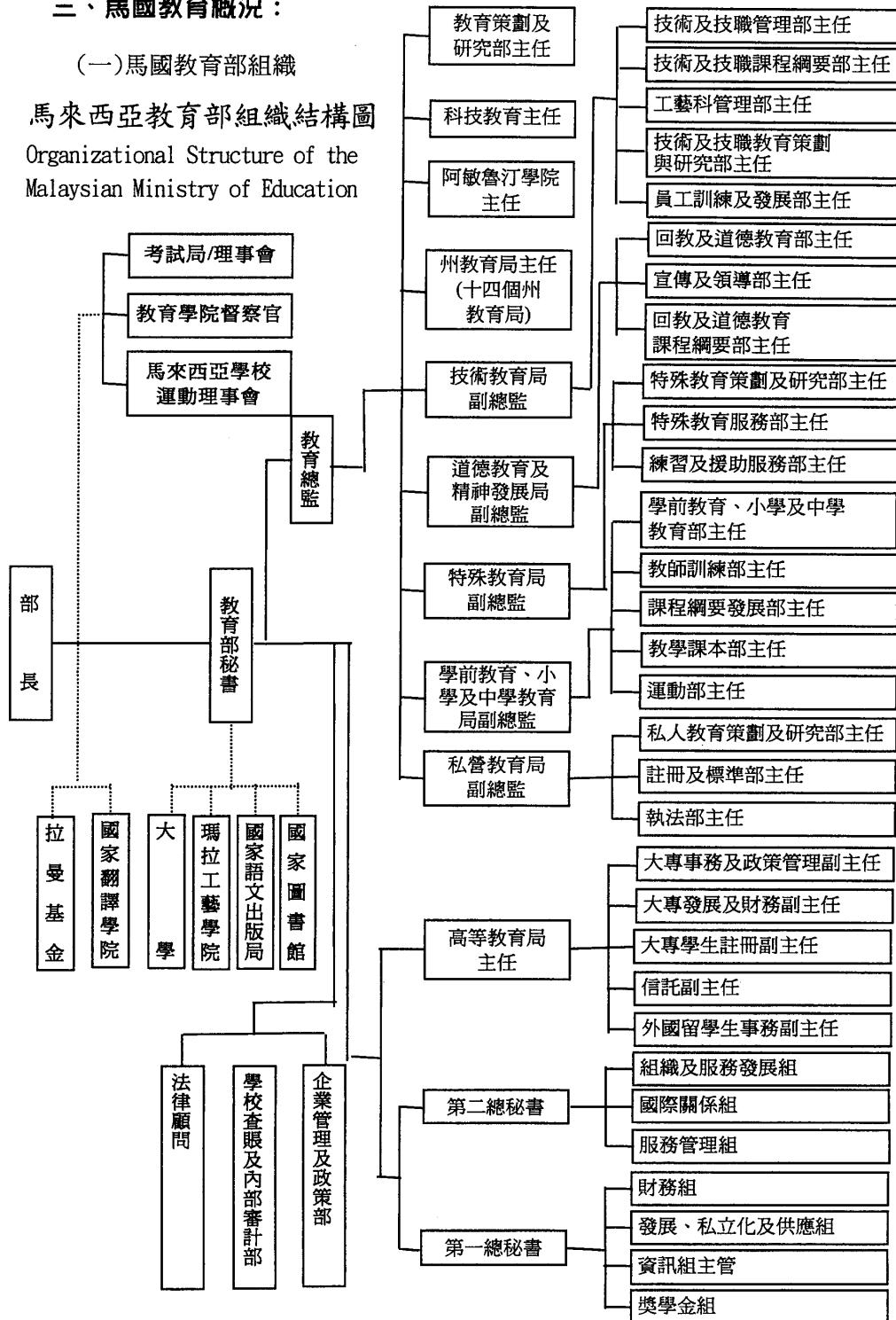
5. 媒體概況：

馬來西亞為多元種族國家，全國性主要報紙分為馬來文、英文及華文報等三種，其中較重要馬來文報為 Utusan Malaysia (前鋒報)、Berita Harian (每日新聞)，英文報為 The Star (星報)、New Straits Times (新海峽時報)、The Sun (太陽報)，及華文報為「星洲日報」與「南洋商報」等八家報紙。此外，馬國並有國家通訊社一家、國營無線電視台二家、民營無線電視台二家、國家廣播電台一家、民營有線電視台及廣播電台各二家。馬國政府對整個大眾傳播事業之設立及言論尺度管制均極為嚴格，絕對不允許有抵觸馬國政府政策或損害馬國邦交關係之報導，否則即視其違法情節輕重予以短期停刊或撤銷其設立許可之處分，是以馬國新聞媒體對於涉及兩岸問題之評論，一向採取審慎之處理態度。

三、馬國教育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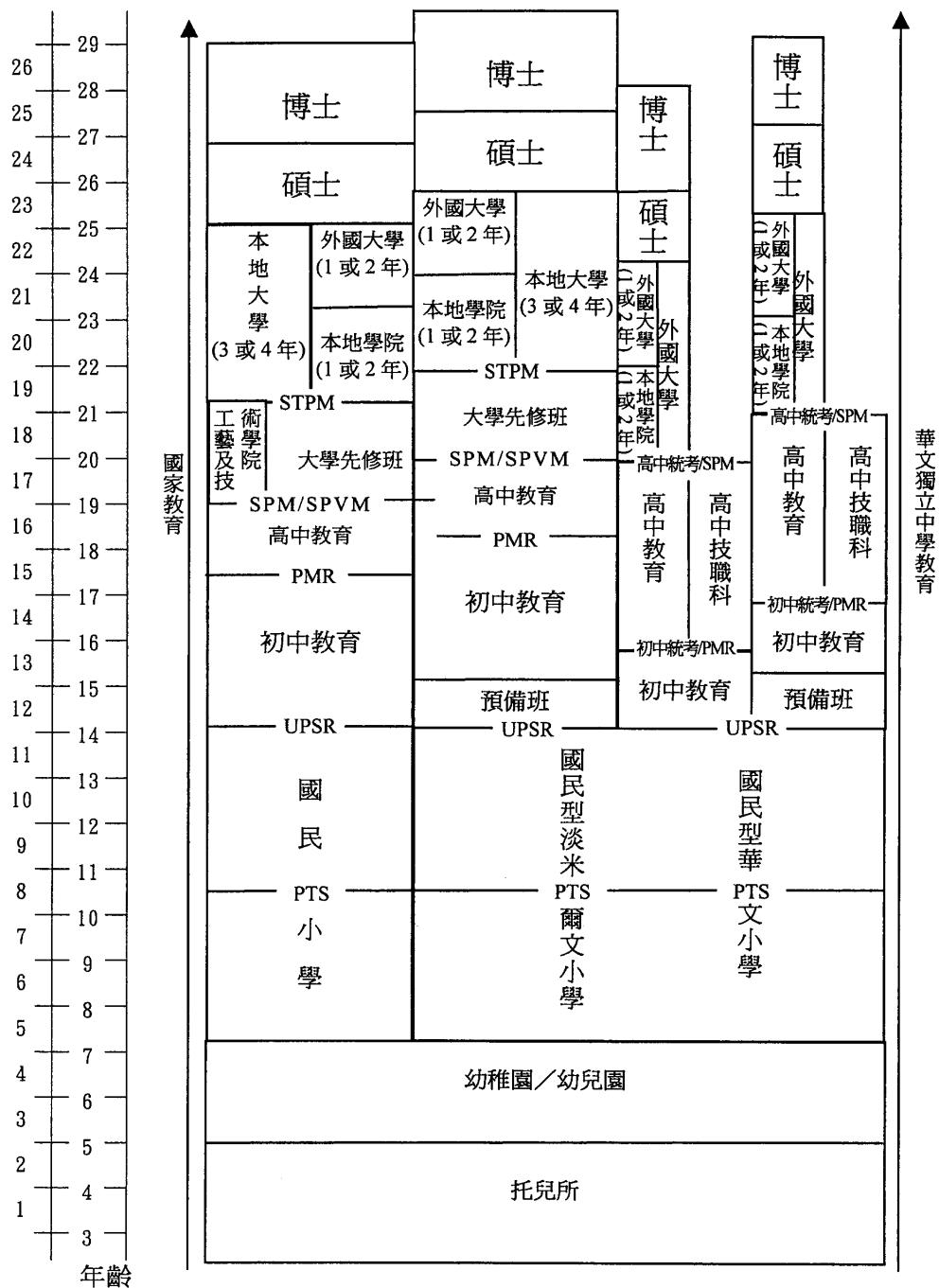
(一)馬國教育部組織

馬來西亞教育部組織結構圖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of the Malaysian Ministry of Education



(二)馬國學制

馬來西亞現行學制圖 Education System in Malaysia



(三)馬國各級學校學生數

馬來西亞教育統計資料

Statistics on Malaysian Education

1990 年至 2000 年當地政府學校學生入學人數								
教育水平	入 學 人 數						增長率(%)	
	1990 年	%	1995 年	%	2000 年	%	第六大 馬計畫	第七大 馬計畫
· 幼稚園	173,570	4.2	256,800	5.2	399,980	7.1	48.0	55.8
· 小學	2,445,600	59.2	2,766,870	56.1	2,922,860	51.5	13.1	5.6
· 初中	943,920	22.8	1,124,910	22.8	1,279,020	22.5	19.2	13.7
政府及政府援助學校	942,800		1,122,180		1,264,620		19.0	12.7
瑪拉初級科學學院	1,120		2,730		14,400		143.8	427.5
· 高中	371,760	9.0	514,970	10.4	693,880	12.3	38.5	34.7
政府及政府援助學校	331,050		419,850		592,940		38.9	28.9
瑪拉初級科學學院	9,770		6,320		11,500		35.3	82.0
工藝及職業學校	30,940		48,800		89,440		57.7	45.4
· 大學先修班	73,980	1.8	80,080	1.6	95,530	1.7	8.2	19.3
政府及政府援助學校	63,250		54,610		70,040		2.2	8.4
瑪拉初級科學學院	10,730		15,470		25,490		44.2	64.8
· 師訓(非大學畢業生)	21,750	0.5	35,410	0.7	32,000	0.6	62.8	9.6
· 證書	10,130	0.2	17,080	0.3	21,290	0.4	68.6	24.6
· 文憑	32,020	0.8	46,930	1.0	61,900	1.1	46.6	31.9
· 學位	58,440	1.4	89,600	1.8	167,900	3.0	53.3	87.4
總 計	4,131,170	100.0	4,932,650	100.0	5,674,360	100.0	19.4	15.0

(四)馬國各州華文獨立中學師生數

馬國華文獨中學校間數、教師、學生人數及班數統計表
(1992年-1996年)

序	州屬	學校 間數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教師 人數	學生 人數	班數												
1	柔佛	8	501	15,056	321	529	15,081	326	544	15,324	333	563	15,410	337	565	14,873	337
2	馬六甲	1	73	1,921	41	64	1,834	40	68	1,778	39	70	1,731	39	68	1,598	38
3	森美蘭	2	124	3,433	68	126	3,220	66	118	2,969	65	115	2,796	59	138	2,886	59
4	吉隆坡	4	288	8,558	166	320	9,071	175	345	9,485	181	376	9,412	184	395	9,252	181
5	雪蘭莪	4	193	4,285	107	189	4,420	112	201	4,397	112	214	4,397	112	221	4,180	108
6	霹靂	9	360	7,564	183	371	7,532	192	392	7,389	192	370	6,906	194	359	6,315	178
7	吉蘭丹	1	24	376	9	25	338	9	23	325	9	25	342	10	28	377	11
8	吉打	3	98	1,732	52	106	1,796	50	103	1,729	57	97	1,552	51	103	1,589	54
9	檳州	5	190	3,691	87	174	4,285	103	186	4,348	103	190	4,137	105	197	3,963	102
10	砂勞越	14	268	5,781	161	277	5,598	169	280	5,548	171	277	5,460	170	295	5,229	170
11	沙巴	9	292	5,968	152	296	6,208	156	292	6,481	154	299	6,805	161	310	6,830	164
合計		60	2,411	58,365	1,347	2,477	59,383	1,398	2,552	59,773	1,416	2,596	58,948	1,422	2,679	57,092	1,402

資料來源：獨中工委會資訊局（1996年2月）

四、馬國技職教育體系

馬來西亞技職教育以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為主，包括：技術教育(technical upper secondary)及職業教育(vocational upper secondary, 15 歲至 17 歲)；高等教育部分則有工技學院與與技術大學，茲分別簡述馬來西亞技職教育學制（包含：技職教育系統、技術學校、工技學院、高級技術訓練課程、及技術大學）與現有技職教育訓練之類科別與數量如下。

近年來，馬來西亞共有四個政府單位管理技職教育系統，包括教育部、人力資源部、企業發展部及青年運動部。而正式的技職教育系統始於中等教育，包括中等技術學校(secondary technical school)與中等職業學校(secondary vocational school)。這些學校提供三種課程：1. 技術教育；2. 職業教育；3. 技能訓練等。技術及職業教育所提供的課程架構中，大部分包含普通（學術）中等學校的核心課程，其餘則為一套職業或技術相關課程。技術教育與職業教育提供的技術相關課程以機械、商業或農業類等基礎理論課程為主，實務操作課程較少。而技能訓練課程，則以強調實作性課程，以提供相關產業發展貿易技能能力的需求人才。

有很多單位或機構提供技術教育訓練，包括技術學校、工技學院、其他公立單位、私立學院、技能發展中心以及技術單位等。其中以企業發展部所屬的 Majlis Amanah Takyat(MARA)為馬來人提供相關技能訓練，扮演最重要的角色。1999 年的統計資料顯示馬來西亞不同性別的學生在技術與職業教育及技能訓練方面的比較情形如下表所示。

馬國技術及職業教育與技能訓練學生性別比較表

類 別	男	女	合 計
技術及職業教育	31,026	14,189	45,215(92.1%)
技能訓練	3,699	206	3,905(7.9%)
合 計	34,725	14,395	49,120

資料來源：Malaysian Educational Statistics, 1999.

茲分別簡述馬來西亞技職教育中，技術學校(technical school)、工技學院(polytechnics)、高級技術訓練課程(post-secondary advanced skills training program)、技術大學(technical university)如后。

(一)技術學校

1996 年，馬國教育部做了引人注目的變動，就是提升技術教育，不僅是因為經濟需求考量，還顧及科技人力資源需求迅速增加。因此，1996 年階段，計有 22 所中等職業學校轉型成中等技術學校。

而職業教育系統同時強調一般及技能科目，以不影響學生學習發展其職業技能，並能同時提供學生具有好的基礎以進入工技學院或進一步更高階的學習。所以二年的學習課程，為學生提供包括有：工程、商業、家庭經濟及農業科學等領域課程以獲得 Malaysian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 證書。

2000 年，技術學校增加到 77 所，而職業學校減至 4 所。同時，機械應用科學及技術描繪課程也開始納入普通高中（學術課程）中。這種改變為一般學生具有技術領域傾向的學生開創機會，給予學習不同科學或技能相關知識的機會，亦可防止藍領階層之人力不足現象。

(二)工技學院

自 1969 年，教育部即設立 12 所公立工技學院，由 10 所主要工技學院及 2 所市立工技學院提供後期中等教育的技術及商業訓練。近年來，主要工技學院的發展，於馬來西亞八項計畫中包括有 5 項工程、3 項正在規劃中、還有 4 項提出申請。其主要目標是為訓練中學畢業生成為勝任的技術助理、技術工作者、技師、專業工作者或商業從業人員。許多工技學院都已獲得教育部的核准且接受 ISO9002 認證。

目前工技學院都為全時制課程，大多為兩年課程，工技學院的主要教育目標有：

1. 提供中等技術學校畢業生廣泛的基礎教育及訓練，使其能接受必要技能才能在許多機械領域中成為技術工作者或技術助理，或是在商業服務部門中擔任中階管理者。
2. 提供有關聯性的技能或企業教育及訓練以提升其基礎技能。
3. 促進公私立學校間的合作提升研究發展能力。

(三)高級技術訓練課程(post-secondary advanced skills training program)

為提供適當的技術人員適應工業的發展，公私立的高級技術機構普遍成立。這些機構提供高級訓練課程，並且以搭配工作需求，課程亦搭配輪班或彈性時間進修制度設計。截至 2000 年這類技術訓練課程以培育出

51,983 人，相較於 1990 年的 21,169 人，多出 30,814 人，可見此類課程的需求性。

此外，為因應技術人力需求與提升技術人力水平，馬來西亞亦與德國、法國及英國成立技術訓練合作計畫(German-Malaysia Institute, GMI; Malaysia-France Institute, MFI; British Malaysia Institute, BMI)，分別著重於：產品科技、工業電子；自動化機器維護、電子設備建置、焊接技術；電機電子、通訊科技等技術。每年提供超過一千位以上的技術人員訓練過程。

為達 2020 年馬來西亞邁入開發國家的願景，人力資源部在第八計畫(the Eight Malaysia Plan, 8MP)中，希望能夠建立兩倍容量的訓練機構以增加人力資源訓練的容量（目前的訓練容量為 14,000 人）。

(四)技術大學

在馬來西亞，技術大學廣泛定義為專注於較高技術員的教育，特別強調實用導向學習同時兼顧理論基礎。技術大學是定位為培訓高技能且專業並能在產業環境中迅速改變自己的技術人才。

而技術學院(TUCs)則是近年來才設立的，除含括技術大學的特質外，更專注於特別的、且具有特殊利基(niche)的領域，及有限的學生人數。在馬來西亞，TUCs 是政府決策的產物以履行馬來西亞基層工程產業工程師的需求，以傳統的訓練方式教育學生。TUCs 除了實施不同的教學理論外，也為工技學院及職業教育單位的畢業生提供很多學習更高階段的科技領域機會。事實上，TUCs 為職業教育的學生提供了進入大學教育的新出路。

五、我國與馬來西亞雙邊關係

(一)互設代表機構

1. 我方在馬國設代表機構：

1964年11月我國在馬國設立駐吉隆坡領事館，首任領事為張仲仁，1969年升格為總領事館，馬國與中共於1974年5月31日建交後，我與馬國斷絕領事關係，同年8月我在吉隆坡設立「駐吉隆坡遠東貿易旅遊中心」，藉與馬方維持必要之聯繫。

馬方嗣於1988年同意我國將該中心升格並易名為「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中心」(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Centre in Malaysia)，具代表我政府機構之地位，我駐館人員享有若干外交特權。1992年7月13日馬國政府同意我駐處再易名為「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Malaysia)。

2. 馬方在我國設代表機構：

馬方於1977年開始派移民官駐我國，並以馬來西亞航空公司台北分公司名義辦理簽證業務及與我方聯繫。1982年復於台北成立「馬航行政部」，1983年增設「文化貿易交流中心」，以應實際需要。

1987年馬方將原駐華之行政、商務機構合併易名為「馬來西亞友誼及貿易中心」(Malaysian Friendship and Trade Centre , Taipei)，共設行政、投資、經濟、商務、簽證等五組，並於1989年11月於該中心之下增設「馬來西亞旅遊資訊中心」(Malaysian Tourist Information Center)，以推展我國各項業務。

(二)投資關係：

馬國於1987年開始放寬外人投資並採行獎勵措施後，我國商家赴馬國投資案件明顯增加，並以1990年為顛峰，為馬國該年外資排名第一位。嗣由於中國大陸、越南與印尼等國競相爭取外資，同時馬國又面臨勞工短缺、工資上漲等問題，因此我商在馬國投資一度衰退。

惟自1994年起，我業者在該國掀起第二波投資熱潮，全(1994)年共投資約十一億四千九百餘萬美元，超越日、美等國，躍居馬國該年外資第一位。

1998年全年我在馬投資總額為二億六千三百四十萬美元，為該年外資

第 3 位。

1999 年我在馬國投資總額為五千七百萬美元，居該年外資第 10 位。

2000 年我國在馬國投資總額為二億四千萬美元，居馬國外資第 6 位。

2001 年我國在馬國投資總額為二億九千萬美元，居馬國外資第 7 位。

2002 年元月至九月我國在馬投資總額為五千一百萬美元，居馬國外資第 7 位。

根據馬國工業發展局（MIDA）統計，截至 2002 年 12 月止，我國廠商在馬累計總投資金額計九十二億四千萬美元，僅次於美、日，為馬國第三大投資國。投資較多之行業為紡織、電子、電器、橡膠、木材、金屬鑄造業、石化、傢具等，另亦投資東南亞規模最大之養鰻業。

由於馬國具有良好之基礎建設、投資法令制度完善、政治穩定等多項優點，加上英語及華語皆普遍通行，又有台僑學校供台商子弟就讀；此外，馬國為鼓勵外商前來投資，允許部分製造業外資可擁有百分之百股權之優惠措施自 2001 年起繼續延長 3 年，且東協自由貿易區各國將於 2003 年元月調降大部分產品之區內關稅為 0% 至 5%，因此，預料台商前來馬國投資仍將持續增加。

(三) 華僑教育

1. 一般情形：馬國約有六百餘萬華人，惟近年來華人人口成長率係呈負成長趨勢。馬國採單一國籍法，不同意我國視華裔馬人為海外僑民。

2. 華文教育：

自 1819 年第一所華文小學在檳城成立後，華文教育迅速發展，現有 1,280 多所小學及 60 餘所獨立中學。華校畢業生進入馬國大專院校不易，故渠等多留學他國或赴台進修。目前馬國留台學生人數累計已達三萬餘人。馬國政府原不承認留台學生之文憑與資格，然因彼等學成返馬後皆能迅速融入及回饋社會，係一群學有專長之社會精英，對該國經濟發展貢獻良多，經馬來西亞留台校友會聯合總會多年之爭取，駐馬代表處亦予從旁協助，馬國內閣終於 1993 年 7 月 21 日通過原則承認留台醫科之學位。1996 年 1 月 18 日馬國教育部之學位資格鑑定與評估委員會接受馬國衛生部之建議，承認我國八所大學或醫學院之醫科學位及七所大學或醫學院之牙科學位，馬國政府於 1996 年 2 月 13 日正式宣佈承認該等

學位。其後馬國衛生部陸續於 1998 年 1 月 26 日宣佈承認台大藥學系學位，1999 年 1 月 23 日宣佈承認高雄醫院藥劑系學位。此屬台馬文教關係上之突破。另我屏東科技大學於 2002 年已與馬來西亞 University Putra Malaysia(UPM，原為農業大學)締為姐妹校。

3. 台灣學校：

馬國政府為吸引我廠商來馬投資並解決其子女教育問題，於 1990 年 3 月准許我方在旅馬投資廠商協會架構下設立「檳城台灣僑校」及「吉隆坡中華台北學校」，該二校分別於 1991 年 3 月及 9 月正式開課，均設立小學、國中及高中三部，採用國內相同教材。經費來源除學費外，我教育部、僑務會及海華基金會均有補助。另我教育部為擴大招收海外華裔子弟來台升學已訂九項計畫，其中一項為推動台灣各大學與馬來西亞華文教育體系最高學府「新紀元學院」合作試辦雙聯學制，學生自 2000 年起赴台就讀。

4. 推動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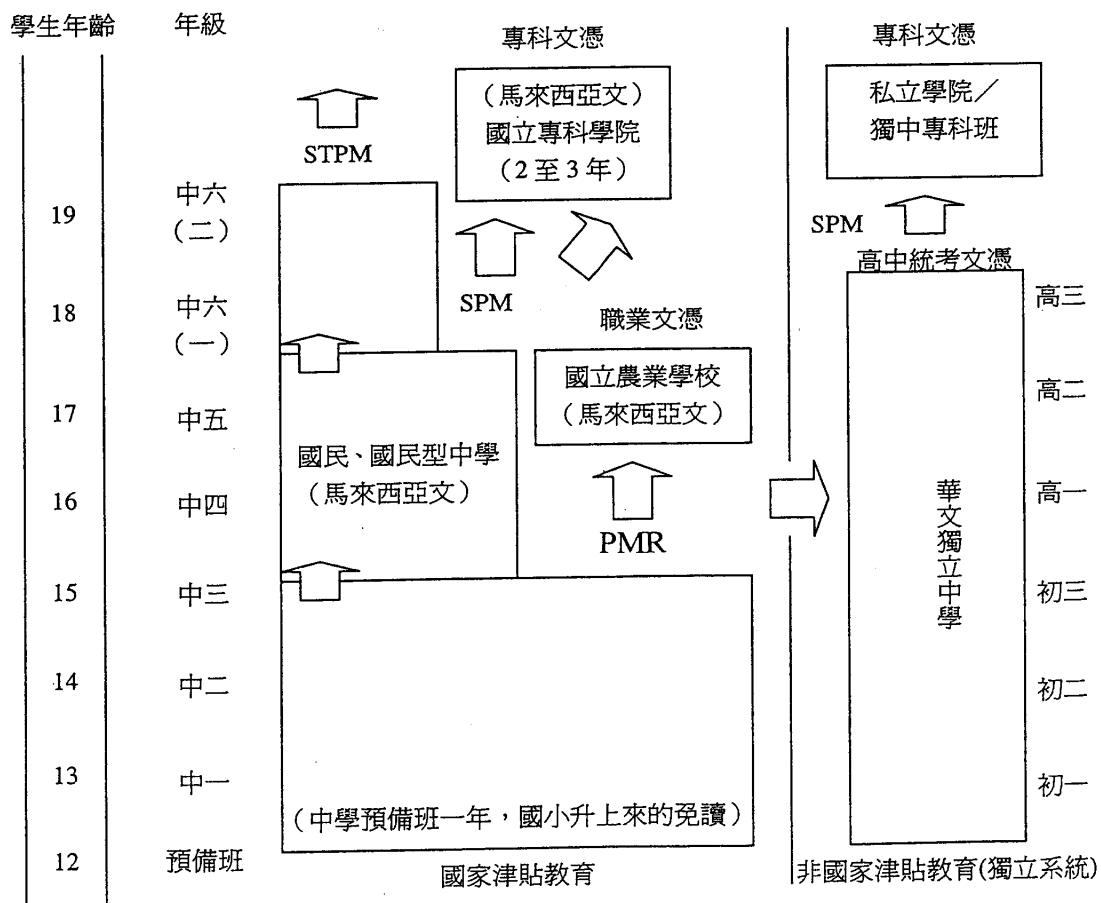
- (1) 接受華文獨中畢業生以保薦的方式進入我國各大學校院深造（目前我國大學校院總數達 148 所大多提供來台升學名額）。
- (2) 通過董教總以簽約保送的方式每年選派 20 名的華文獨中畢業生進入我國各師範大學修讀各種科系，以協助獨中培訓師資。
- (3) 贊助華文小學及華文獨中教師組團赴台參加各項教學研習班（每年舉辦五班，每班約 40 名）。
- (4) 贊助專家學者、大專教授前來馬來西亞為幼教工作者、華小老師及獨中老師主講各類教育課題（全年核定 35 位名額中，董教總各佔 10 名）。
- (5) 協助華文獨中開拓技術與職業教育類科。
- (6) 推展函授教育及空中教學，提供學習機會。
- (7) 加強輔導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培育華社繼起人才及師資。

目前來台升學管道方式有：①大學校院（含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
②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高級職業學校。③二專及二專建教班。④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春季班。⑤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⑥研究所（博士、碩士班）。

- (8) 強化全球華文網路教育中心功能、增加學習管道。
- (9) 經駐馬國代表處與留台聯總的協助下，已完成購贈共 138 部電腦設備（含印表機及連線設備）予馬來西亞 60 所獨中、留台聯總及所屬分會、董教總及有關華團（所需款項計 237,412 美元）。

(四)我國技職教育系統與馬國接軌

1. 馬來西亞學校教育系統



2. 我國採計馬來西亞文憑情形(以僑生為例)

(1)六年制之華文獨立中學、國民中學、國民型中學或外文中學畢業

取得畢業證書或離校證明，並考獲下列文憑之一者：

- ①馬來西亞華文獨立中學統一考試證書。
- ②S. T. P. M 或 A-LEVEL 文憑。
- ③S. P. M(或 S. A. P.)或O-LEVEL 文憑。以本文憑申請者，僅限分發
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就讀。

(2)文憑計分情形

所持文憑	申請類組	採計科目	分發分數核計方式
馬來西亞華文獨立中學統一考試證書	一	中文、英文、高級數學、歷史、地理	1. 五科總分。(如遇缺科，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2. 申請商學院科系者，優先採計史、地成績，如史、地缺任一科者，以【商業概論&簿記】、【商業學&會計學】、【經濟學&會計學】三種科目組合擇最優一組採計。 3. 申請美術相關系組者，擇優採計歷史、地理、美術三科中任兩科成績；持技職科統考文憑者，得以美工、美工實習二科替代歷史、地理成績。 4. 如持 2001 年以前之華文獨立中學統一考試證書者，除第一類組採計「普通數學」、第二、三類組採計「高級數學」外，其餘學科及分數之核計方式皆比照上述規定採計之。
	二	中文、英文、高級數學 II、物理、化學	
	三	中文、英文、高級數學 I、生物、化學	
S. T. P. M 或 A-LEVEL 文憑含成績單	一	以本文憑申請者，分發時採計科目比照獨中統考各類組科目。	1. 五科總分。(如遭缺科，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2. 以本文憑申請者，中文成績得以 S. P. M 中文成績採計之；英文成績得以 O-LEVEL 之英文成績採計之。
	二		
	三		
S. P. M(或 S. A. P.)或O-LEVEL 文憑含成績單	一		
	二		1. 採計申請文憑。 2. 以本文憑申請者，僅限分發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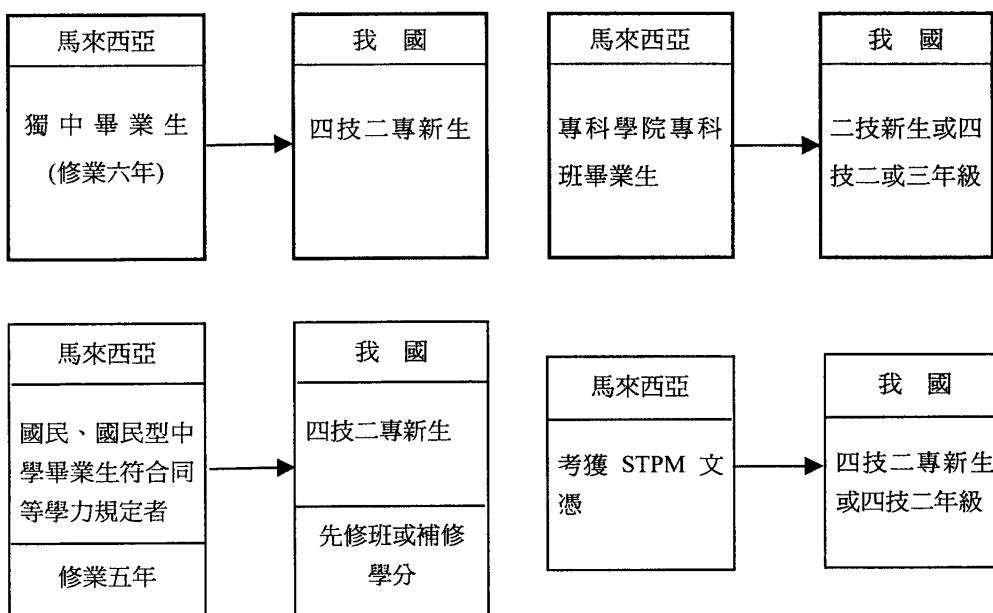
3. 馬來西亞學生入學我國技專校院管道

(1)依「外國學生來華留學辦法」，由各校自訂招收外國學生入學辦法報部備查後招生。

(2)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招收華僑學生入學。

(3)依「國內大學校院與國外大專校院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招收學生入學。

(4)馬來西亞學生入學我國技專校院對照表：



4. 我國技職教育輸出重點：

(1)輸出範圍

以目前馬來西亞的教育制度與經濟發展而言，我國技職教育對馬來西亞的輸出之範圍可包括：精密製造(precision manufacturing)、生物科技(biotechnology)、電子(electronics)、資訊科技(information technology)、能源(energy)等為主要項目。

(2)輸出對象之層級

在教育輸出層級方面，則以馬來西亞的技術學校、工技學院、以及高級技術訓練課程為第一目標。

貳、海外教育展的第一步—專案規劃

為審慎開辦我國技職校院海外宣導，教育部於民國 91 年委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專案規劃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教育展，進行國內學校意願調查，研訂各校申請參展作業要點，並逐步規劃海外教育展各項工作與配套措施。茲說明本專案之緣起、目的、執行步驟與策略如后：

一、專案緣起

我國申請加入 WTO 之後，對教育服務業所提的四項承諾，包括開放國外高中職（含）以上學校與教學機構來台設校、國外學校可提供跨國遠距教學服務、外國人可來台設立短期補習班、外國留學服務業在台營業，使我國教育面臨外在環境的衝擊。同時，研議中的大陸學歷承認顯然勢在必行，一旦開放之後，大陸大學挾其同文同種與地理區域接近之優勢，必然對台灣現行之教育市場的『穩定競爭』態勢造成巨大之衝擊。

再者，我國自戰後嬰兒潮之後，人口統計的變遷呈現緩步下跌之長期趨勢，以民國 90 年參與高等教育與技職高等教育學力測驗的高中職學生總數約為 40 萬考生為例，六年之後可能下降至 14 萬考生。然而，在此同時，大專院校成長趨勢仍持續增長，以民國 90 年為例，台灣大專院校共錄取約 27 萬考生，此一趨勢仍然持續成長，不出數年，台灣高等教育（含技職院校）產能過剩之危機即將顯現。

中國大陸經濟改革二十年來創造出舉世艷羨的經濟奇蹟，傳統所謂三極市場（北美、歐洲、日本）的概念逐漸為四極市場的概念所取代（北美、歐洲、日本、中國大陸），在許多國家，華文教育儼然成為新興之強勢第二外語，甚至在韓國等國家成為超越英語的第一外語。台灣代表一個『小而美好、傳統、民主、科技的中國』，是有機會在此一波華文教育熱潮中扮演更重要之角色。

教育部積極推動教育國際化，技職教育制度及現況、課程師資及產學合作等方面在歷任技職司司長之長期努力之下，已累積相當的成果，並具備『教育輸出』之能力。在國際教育大環境趨向開放、競爭的前提之下，我國應更積極參與國際競爭。為加強技職教育國際化之推動，技職司於 89 學年度起成立技專校院國際合作諮詢委員會，聘請相關部會主管、國際合作專家學者、本部文教處處長與顧問室主任、大專校院校長代表等多位委員，每年數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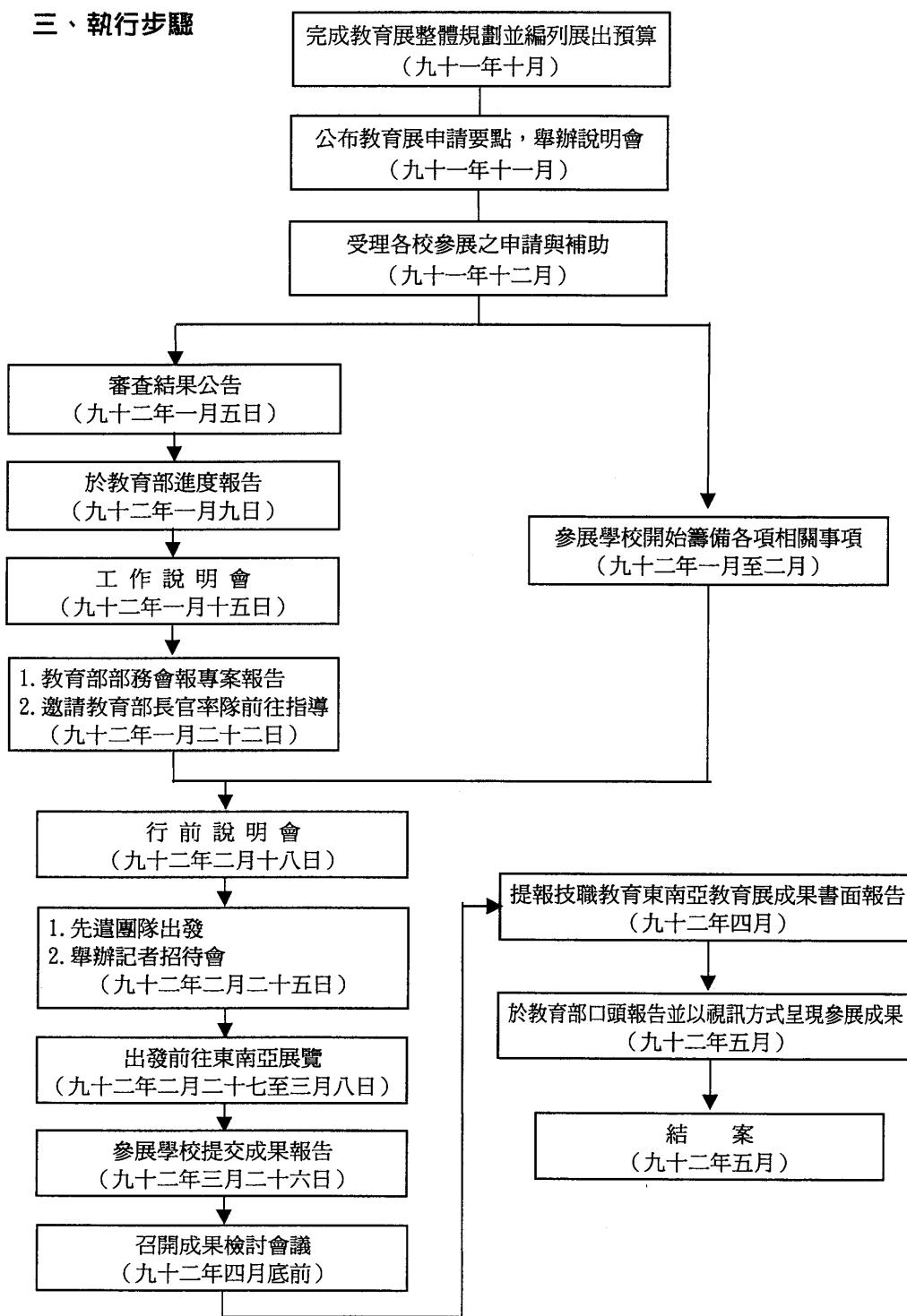
商技職教育國際合作政策與重要方案，敦請呂次長主持召集，獲致甚多推動國際化的共識與構想，東南亞教育展即為共識之一。

我國與東南亞之教育聯繫關係已經持續數十年，東南亞華人中間有多人留學我國，並在東南亞學術單位內扮演重要之角色，雙方之間教育交流與互訪亦持續進行。然而近年來，東南亞華人學生留學台灣數目劇降，究其原因則大多為中國大陸低廉的學費與獎學金等優惠方案所吸引。我國若能持續雙方已建立良好的交流管道與合作的共識，積極自我行銷，並進一步展開實際的招生宣傳行動，應有機會吸引東南亞學生來台就讀。

二、專案目的

本計畫為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執行計畫，為使我國技職院校得以邁開國際化招生的第一步。將此一教育展活動同時變成是呈現台灣作為『小而美好、精緻、傳統、民主、科技的中國』的象徵，並進而探尋雙方學校與學校之間、學校與職業訓練機構之間可以相互合作的領域與合作項目，並且研擬具體可行的行動方案及合作模式，以提供我國與東南亞雙方相關校院及機構間彼此交流之機會，並可藉此對外宣揚我國技職教育之發展經驗，提升技職教育國際化之推動，進而朝向招收外國學生的目標邁進。

三、執行步驟



四、執行策略

(一)扭轉形象，全方位宣傳。

扭轉馬來西亞家長及學子對技職教育之刻板印象。

(二)擴大觸角，全方位結盟，對象包括：

1. 馬來西亞台商總會（台灣技職畢業校友之成功典範大本營）。

2. 馬來西亞專業社團與民間組織。

3. 各級學校。

(三)教育交流，全方位接觸。

官方層級高達我國部、次長與馬國政府相關單位，廣泛接觸與深度晤談。

(四)參展內容，全方位動靜態行銷。

共有 29 所台灣技專校院，共計 123 人赴馬參展，多樣型態包括：

1. 教育部專區。

2. 舞台區：國立台灣戲專、樹德科技大學。

3. 動態展示區：台北護理學院、新埔技術學院。

4. 文宣及招生說明展示區：29 校。

5. 記者聯訪及簽約、座談會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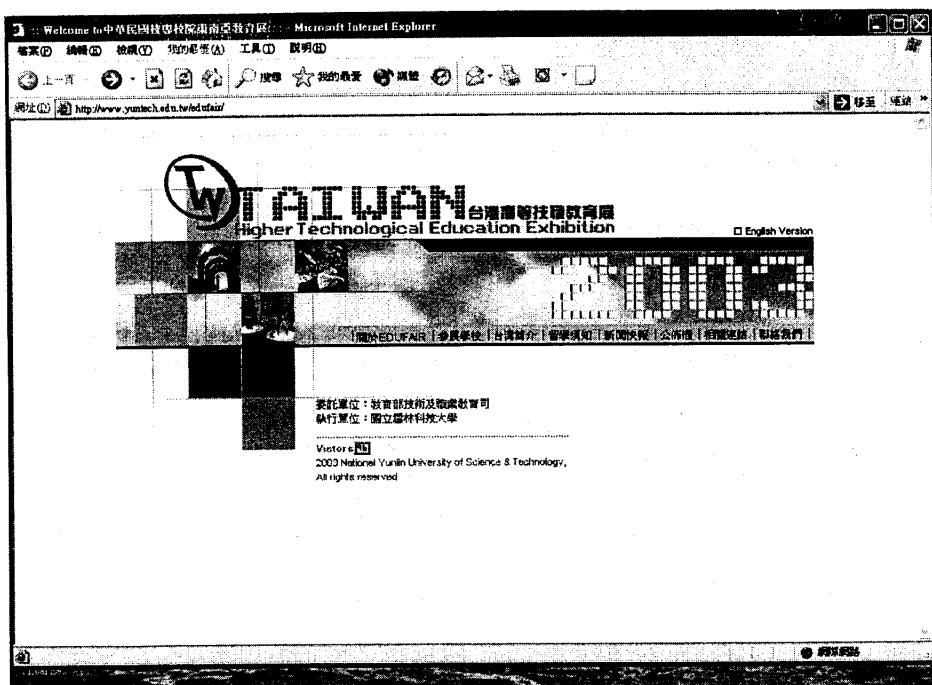
卷、海外教育展的起動—行前工作

一、行前宣傳工作

(一)技職院校網路博覽會：

為加強宣傳此次東南亞教育展，亦使有興趣之外籍生更加認識台灣技職教育院校，且持續吸收台灣教育新知；架設技職院校網路博覽會之中英文網站，除連結國內各大技職院校外，亦提供留學台灣之相關資訊，盼能透過網際網路無遠弗界之便利性，將台灣技職教育推向國際舞台。網站首頁如下圖所示。

網址為 <http://www.yuntech.edu.tw/edufair>。



東南亞教育展網站首頁圖

(二)當地宣傳活動：

將各校之簡介、特色製成光碟與手冊，並於展出期間發送。委託留台學生總會與我國駐當地辦事處進行事前宣傳活動，於馬來文、華文報紙上發佈新聞稿、刊登教育版新聞，藉當地平面媒體進行大規模宣傳活動，以擴大宣傳效果。

(三)統一識別系統與文宣：

為求展出活動形象的良好，將下列事項規劃完成，並於說明會上公佈實施。

1. 統一製作識別系統（識別證、看板等），LOGO 圖案設計參閱附錄七。

2. 印製海報及文宣手冊，手冊內容包括：

- (1)為何選擇留學台灣
- (2)台灣技職教育系統簡介
- (3)如何申請台灣技職院校
- (4)留學簽證須知
- (5)留學台灣生活須知
- (6)校友的話
- (7)參展學校簡介

二、展覽準備作業

(一)通知錄取學校審查結果

於 92 年 1 月 5 日通知各錄取學校審查結果與核定之相關事項。

(二)製作相關文宣品

相關文宣品資料包含海報、參展手冊等相關資料。

(三)舉辦工作說明會

於 92 年 1 月 15 日於雲林科技大學舉辦工作說明會，主要將說明下列事項：

- 1. 行程說明
- 2. 動靜態資料協調說明
- 3. 參展議程說明
- 4. 出國相關注意事項
- 5. 馬來西亞當地教育概況說明
- 6. 各校參展資料陳列說明

(四)寄送相關文宣品至當地

於一月底前，雲林科技大學彙整各校資料，再委由陽明海運負責分送至馬來西亞吉隆坡與檳城二地。

(五)舉辦行前說明會

2003 年 2 月 18 日於雲林科技大學舉辦行前說明會，其會議內容主

要以說明出國相關注意事項為主。

(六)舉辦記者招待會

92 年 2 月 24 日於我國教育部舉行記者會，部長、次長、司長皆蒞臨致詞，由雲林科技大學林校長聰明簡報，參展學校代表與會，接受國內眾多媒體記者熱烈聯訪。另於馬來西亞吉隆坡、檳城教育展兩天前於當地邀請相關媒體記者舉行記者會，讓當地民眾能於參展前透過媒體知道此次活動之訊息，以增加前往參觀之人數。

(七)活動宣傳

在參展活動開始前宣傳活動，包含報紙、新聞、廣播、海報張貼、記者會等等。

三、展覽內容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之參展對象以國內公私立技職院校為主，而展覽內容除了呈現各校特色、系所學程、教育資源等相關內容外，並配合學生動態表演活動與靜態作品展出，以展現出台灣技職教育之創造力與生命力。不但使展出內容更加豐富，可看性大幅提高，並將教育展之效益擴大。

各校動、靜態展出內容如下表所示：

表一、參展各校動、靜態資料一覽表

編號	校名	靜態參展作品	動態參展項目
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名稱一：設計學院各系學生得獎作品 說明：設計學生畢業展作品集各系學生實務專題得獎作品海報 名稱二：光碟展示 說明：學校簡介導覽、設計學院學生作品展示操作	名稱：現場木刻版畫印製及寫生 說明：現場木刻表演及成本印刷，動態寫生素描 名稱：現場電子機械結合設計操作 說明：利用電子、機械基本原理，進行整合創作之設計
002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	名稱：簡易健康藥膳展示 說明：提供簡易藥膳食譜及成品品嚐	名稱：健康促進服務 說明：提供中西醫療健康之照護及健康服務與諮詢

編號	校名	靜態參展作品	動態參展項目
003	國立台灣戲曲專科學校		<p>名稱一：拾玉鐲、三岔口 說明：以京劇優美的身段、唱腔及皎健靈活的肢體動作展現傳統戲曲藝術之美</p> <p>名稱二：巧址響鈴、百戲呈祥 說明：具地方風味的民俗表演，演員一面靈活的把玩扯鈴及各種道具，一面配合優美的舞姿表演。</p>
004	樹德科技大學	<p>名稱一：玻璃、陶瓷工藝、電腦動畫、展演實況剪輯</p> <p>名稱二：全國織品及設計競賽歷屆作品、全國織品及設計競賽得獎作品</p> <p>說明：現場呈現陶藝、玻璃、服裝及展示人體模型……等，新世紀設計產品</p>	<p>名稱一：現場模特兒造型展演</p> <p>名稱二：現場示範操作造型的成型與技法</p>
005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p>名稱：高科技工程與管理技術之發展</p> <p>說明：摺頁資料、光碟動態展示</p>	無
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p>名稱一：2.4GHz 無線跳頻之音訊傳輸系統</p> <p>說明：以 ARM 單晶片微電腦為控制中心，配合自行製作之 2.4GHz 收發系統，可以將立體聲之音頻信號加以調整……</p>	無

編號	校名	靜態參展作品	動態參展項目
		<p>名稱二：擬真理化實驗系統 說明：以桌上型電腦 17 吋螢幕與 14Key 動感搖桿，應用擬實境多媒體技術製作擬真理化實驗系統呈現</p> <p>名稱三：需量預約服務控制系統 說明：含一台標準型需量控制器，RF 控制器及 PLC 控制器與一套線上監視軟體，針對高壓用戶的需量負載有效抑制尖峰需量，節省電能及電費</p>	
007	新埔技術學院	<p>名稱一：淨灘機 說明：全國大專設計作品與製作競賽得獎作品</p> <p>名稱二：自動裁切機 說明：全國專題製作成果展得獎作品</p>	<p>名稱一：以單晶片基礎設計的電子式鍵盤、滑鼠螢幕轉換器</p> <p>名稱二：家庭電器自動化控制系統 說明：教育部微電腦設計比賽得獎作品</p>
008	明新科技大學	<p>名稱：土木系作品海報展示 說明：全國大專組「地震工程模型製作校際競賽」冠亞軍作品</p> <p>說明：半開海報數張展示</p>	無
009	屏東科技大學	<p>1. 各學院英文簡介 2. 招收外籍生簡介 3. 各系所英文簡介</p>	無
010	南台科技大學	<p>名稱：南台科技大學(中文海報)、Southern Taiw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oster)、南台科技大學介紹(光碟片)</p>	無

編號	校名	靜態參展作品	動態參展項目
011	龍華科技大學	名稱：學校系所招生資料、 學校基本資料光碟	
012	文藻外語學院	名稱：〈longer〉文藻校景 MVT 光碟 〈文藻週精華〉 說明：文藻週活動記實，自 製英語教學、戲劇等 光碟呈現	無
013	南亞技術學院	名稱：學生設計作品成果展 出 說明：光碟片	無
014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 院	名稱一：幼保系自製幼教教 具 3 組 名稱二：學生專題成果報告	無
015	高雄海洋技術學院	名稱：校園導覽光碟	無
016	中州技術學院	名稱一：簡易拉式宣傳看板 說明：六片組合、架設簡易、 可分別拆卸、組合 名稱二：現場播放機器人競 賽實況 說明：以筆記型電腦、單槍 投影等現場播放	無
017	清雲技術學院	名稱：文宣海報（中、英）、 postcard、bookmark	無
018	台北科技大學	名稱：台北科技大學簡介光 碟片	無
019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	名稱：設計學群學生作品 說明：以單槍投影機呈現攝 影作品，平面設計作 品外以海報展現	無
020	南開技術學院	名稱一：手機遙控暨居家生 活閨道服務系統多 媒體展示	無

編號	校名	靜態參展作品	動態參展項目
		名稱二：移動式機器人多媒體展示 說明：以 VCD 及文宣資料展現作品，介紹未來居家生活在手機遙控的各項應用、包括保全系統、醫療、讀錶、家電控制及門禁等。	
021	和春技術學院	名稱：學校相關資料展示及多媒體校簡及播放	無
022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	名稱一：「邁向資訊管理新世紀」暨「資訊管理新紀元電子化的世界」國際研討會資料 名稱二：應英系國小教學實習、數位化教學、兒童美語師資培訓、應中系演講及全國大專書法比賽、休閒管理系近郊各項參觀活動 說明：活動資料及照片、光碟展出	無
023	嶺東技術學院	名稱：校況簡介(英文版)、系科簡介(英文版)	無
024	修平技術學院	名稱：招生海報	無
025	大仁技術學院	名稱：中文宣傳海報、英文宣傳海報	無
026	東方技術學院	名稱：海報	無
027	吳鳳技術學院		無
028	環球技術學院		無

編號	校名	靜態參展作品	動態參展項目
029	永達技術學院	名稱：形狀自動選別排版系統 說明：產學合作成品、由本校機械系提供，進行各類形狀成像編輯、排版之用	無

四、配套措施

(一)資料蒐集與問卷調查

入場民眾應於進場時填寫東南亞教育展免費入場資料表，希望藉由摸彩抽獎之形式，獲得參展民眾之基本資料。會場中，將同時進行問卷調查之工作，期望透過問卷能加以瞭解東南亞民眾所關心的教育問題與需求；並進一步將兩種資料彙整為資料庫，以利招生工作或開發潛在需求。

(二)搭配座談會的召開

於教育展會場召開座談會，邀請我國駐當地辦事處之代表、與會就留台相關之辦理程序等主題，進行說明演說；並邀請技職校院於當地之校友會代表，與會發表其留台之經驗，並與當地學校校長、老師進行座談。

(三)邀請國內外廠商贊助

邀請國內外之知名廠商共襄盛舉，贊助本案之推動，期望藉由學術界與產業界的合規，不僅提高我國學術上之國際地位，同時亦能向東南亞地區之民眾宣傳我國產業之優良形象。

肆、教育展的正式展開—部次長下南洋

本次教育展盛況空前，掀起馬來西亞對於台灣經濟與教育的熱潮，我國教育部部長與次長成為當地媒體爭逐採訪的新聞主角。而教育展的大會活動更是人潮不斷，眼見當地學生求學若渴的需求，我們參展學校的老師們更不辭辛勞地為他們講解入學資訊。在大家歡欣鼓舞的會場，我國黃部長與馬國韓副部長共同敲鑼聲中，正式揭開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的千人活動。僅以圖、表、文字紀要描述活動的成功與感人。

一、參展團隊的行程

由 29 所技專校院組成超過百人的海外團，動員起來相當不容易。自桃園機場集合開始，本團即以識別證顏色分組帶開說明注意事項。抵達馬來西亞機場後，為檢查百人的行李、展覽所需各項配備、表演戲服道具等，每位成員皆耐心配合。順利通關後，參展團隊受到馬來西亞留台校友會的歡迎與合影。離開機場，大團隊分乘三部遊覽車，每車皆有負責的工作人員，並把握時機不斷為參展學校講習，在短短的十天內，這百人團隊已合作完成本次歷史性的任務。大家雖然累，有些老師病了，但士氣高昂，甚至隨團採訪的國內記者也深深被感動，參展團隊行程與大會活動詳列於下表。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行程表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2/27	10:20~11:00	教育展參展團隊抵達桃園國際中正機場 各校集合完畢 地點：(待確認)	(請依執行小組指示完成分組、行李托運&識別證、行李牌、護照分發)
	11:00~11:10	團拍	
	11:10~11:30	宣布注意事項 Q&A	
	11:30~12:35	辦理出境&自行用餐時間	請注意登機集合時間
	12:35	登機集合	現場有執行小組成員協助報到事項
	12:35~12:50	登機&起飛	CI651 12:50~19:20
	14:35	抵達香港	
	15:00	各校集合完畢	請向小組負責人報到
	19:20	欣喜抵達	
	19:20~19:40	教育展參展團隊集合	請向小組負責人報到
	19:40~20:20	領取個人行李與器材	請依小組順序領取行李
	20:20~21:00	入 境	請利用入境時間兌換馬幣(以小組為活動單位)
	21:00	參展團隊集合完畢	
2/28	21:00~22:00	出發至 ISTANA	
	22:00	ISTANA Check in	1. 確認門卡是否正確 2. 宣布明日注意事項
	9:00~10:00	1. 集合	1. 請各校 9:00 於 Lobby 集合
	10:00~12:00	文化巡禮	
	12:00~12:00	午 餐	
	14:00~16:00	文化巡禮	
	16:30	1. 參展團成員於 Lobby 集合 2. 出發至展覽點—尊孔獨中	
	17:00~19:00	場地佈置	
	19:00~19:10	尊孔獨中校門集合	
	19:10~20:30	晚 餐	請依桌次入席
	20:30~	返回 ISTANA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3/1	8:00	集合—出發			參展團成員於 Lobby 集合出發	
	8:30	參展團隊到達展覽點—尊孔獨中				
	09:50~10:00	1. 開幕典禮 2. 長官暨貴賓蒞臨				
	10:00~11:00	長官暨貴賓致詞				
	11:00~11:30	長官暨貴賓巡視展覽攤位 (11:00~11:10)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藝曲專科學校：京劇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象、嫵媚戰爭	藝術表演： 1. 書法 郭大師國星 2. 篆刻 戴大師文標 (11:00~17:30)		
	11:30~11:40	與馬來西亞(吉隆坡地區)獨/國中代表座談會 (參展校院與獨/國民型中學簽訂策略聯盟)	摸彩活動		座談會請各校派一名代表參加	
	12:00~13:00		各校簡介 VCD 播放 (12:00~18:00)			
	13:00~13:30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京劇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象、嫵媚戰爭	馬來西亞(吉隆坡地區)獨/國中代表餐敘 (13:40~14:30)		餐敘請各校派一名代表參加	
	13:30~13:40	摸彩活動				
	14:30~15:00		台灣科技大專校院畢業校友經驗座談會(一) [13:00~14:20]			
	15:00~15:30	動態表演展出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雲林科技大學：設計實作)				
	15:30~15:40	摸彩活動				
	16:00~17:30	1. 台灣技職教育與馬來西亞產業界產學合作座談會 2. 參展校院與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簽定策略聯盟	台灣科技大專校院畢業校友經驗座談會(二) [14:30~15:50]		部長親自出席座談會，請各校派一名代表參加	
	17:00~17: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實作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3/1	17:30-17:40	藝術表演： 1. 書法：郭大師國星 2. 篆刻：戴大師文標	各校簡介 VCD 播放	
	18:00	吉隆坡第一天參展結束		參展團全體成員 18:00 正務必於 尊孔獨中校門集合
	19:00-21:00	出席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 歡迎晚宴		全體成員參加
3/2	9:00	集合完畢 出發至展覽點—尊孔獨中		九點 Lobby 集合 完畢
	10:00	展覽開始		
	11:00-11:30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京劇 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 象、嫵媚戰爭	藝術表演： 1. 書法 郭大師國星 2. 篆刻 戴大師文標 (11:00~18:00)	
	11:30-11:40	摸彩活動		
	12:00-13:00	午 餐		各校簡介 VCD 播放 (12:00-18:00)
	13:00-13:30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京劇 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 象、嫵媚戰爭		
	13:00-13:40	摸彩時間		
	15:00-15: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實作		
	15:30-15:40	摸彩時間		
	16:00-16: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實作		
	17:00-18:30	會場整理		1. 參展團全體 成員 18:30 於尊孔獨中 校門集合 2. 各校前往感 謝餐會代表 請搭 A 車前 往 ISTANA
	19:00	各校代表集合		於 ISTANA Hotel Lobby 集合完畢
	19:30-21:30	感謝餐會		請各校派一名 代表參加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3/3	8:00	Check Out	需繳回門卡與 注意個人行李 是否攜帶
	8:30	集合完畢	8:30 於 Hotel Lobby 集合完畢
	8:30~12:00	文化巡禮	
	12:00~13:30	午餐時間	
	13:30~18:00	教育展參展團赴檳城	
	18:00~19:30	晚 餐	
	19:30~20:00	EvenGreen Check in	1. 確 認 門 卡 是 否 正 確 2. 宣 布 明 日 注 意 事 項
3/4	8:30	集合完畢	8:30 於 Hotel Lobby 集合完畢
	8:30~12:00	文化巡禮	
	12:00~13:30	午 餐	
	13:30~14:30	文化巡禮	
	14:30~17:00	參訪檳城台灣僑校	
	17:00~19:00	場地佈置	
3/5	19:00~21:00	台灣技職教育與馬來西亞(檳城地區)產業界 產學合作座談會	次長親自出席 座談會，請各 校派一名代表 參加
	7:00	參展團隊集合完畢	7:00 於 Hotel Lobby 集合完畢
	7:00~7:30	出發至香格里拉飯店	
	9:00~9:25	1. 開幕典禮 2. 長官暨貴賓蒞臨	
	09:30	長官暨貴賓剪綵	
	09:30~10:00	長官暨貴賓致詞	
	10:00~10:15	長官暨貴賓巡禮	
	11:00~11:30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 校：劇曲演出 2. 樹德科技大學：模 特兒走秀	藝術表演： 1. 書法郭大師國星 2. 篆刻戴大師文標 (11:00~17:30)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3/5	11:30~11:40	馬來西亞(檳城地區)獨/國中代表座談會(參展校院與獨/國民型中學簽訂策略聯盟 馬來西亞(檳城)獨/國中代表餐敘(13:00~14:30) 台灣科技大專校院畢業校友經驗座談會(一)[13:30~15:00] 台灣科技大專校院畢業校友經驗座談會(一)[15:10~16:40]	藝術表演： 1. 書法郭大師國星 2. 篆刻戴大師文標 (11:00~17:30)	摸彩活動	座談會請各校派一名代表參加	
	12:00~13:00			午 餐		
	13:00~13:30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京劇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象、嫵媚戰爭	各校簡介 VCD播放(13:00~17:00)	餐敘請各校派一名代表參加
	13:30~13:40			摸彩活動		
	15:00~15: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實作		
	15:30~15:40			摸彩活動		
	15:40~17:00					
	17:00~17: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設計		
	18:00			檳城第一天參展結束	18:00 正務必於Lobby集合	
	3/6 8:30			參展團集合完畢 出發至展覽點—香格里拉飯店	8:00 於 Hotel Lobby集合	
	10:00	展覽開始				
	11:00~11:30	藝術表演： 1. 書法：郭大師國星 2. 篆刻：戴大師文標	各校簡介 VCD播放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京劇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象、嫵媚戰爭		
	11:30~11:40			摸彩活動		
	12:00~13:00			午 餐		

日期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3/6	13:00~13:30	藝術表演： 1. 書法：郭大師國星 2. 篆刻：戴大師文標	各校簡介 VCD 播放	動態表演展出： 1.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京劇演出、民俗技藝表演 2. 樹德科技大學：嬉藏印象、嫵媚戰爭	
	13:30~13:40			摸彩活動	
	15:00~15: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實作	
	15:30~15:40			摸彩活動	
	16:00~16:30			動態表演展出 1. 新埔技術學院：機器人 2. 雲林科技大學：作品實作	
	17:00~18:30	會場整理			1. 18:30 於尊孔獨中校門集合 2. 各校前往感謝餐會代表請搭 A 車前往感謝餐會地點
	19:30~21:30	感謝餐會			
3/7	08:30	Check out			9:00 於 Lobby 集合
	09:00~12:00	參訪英業達集團			全體成員參加
	14:00~18:00	參展團返回吉隆坡			
	19:00~22:00	綜合座談會與晚宴			全體成員參加
3/8	05:00	參展團成員集合			05:00 正於 Lobby 集合
	CI652 08:55~15:20	快樂返航			

二、部長行程紀實

黃部長榮村於 92 年 2 月 28 日清晨搭機，7:40 自桃園起飛至 12:15 抵吉隆坡，展開緊湊的拜會與參展行程。當部長一出海關，即受媒體關注，駐馬代表吳文雅先生盛情相陪全程。短短三天中，部長拜會馬國人力資源部馮部長、教育部韓副部長、僑界領袖與台商代表數十位，並揭幕本次教育展與參訪僑校等多項活動。黃部長為台馬教育交流開啟了良好的合作契機。以下是每日活動紀要。

日期：2 月 28 日

時間：12:40~13:00

活動內容：馬來西亞 NTV7 電視專訪於吉隆坡機場。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李組長宗芬、雲林科技大學林校長聰明、留台校友會陳總會長志成、技職司梅科長瑤芳等。

活動成果：黃部長於教育展前一天受邀至馬來西亞 NTV7 電視接受專訪，部長於專訪中曾表示對於此次技職教育展的關切，並期望能藉由此次教育展為台灣大專校院於海外招生邁出一大步。

日期：2 月 28 日

時間：15:00~17:00

活動內容：拜會馬來西亞人力資源部馮部長鎮安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馬來西亞人力資源部馮部長鎮安、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李組長宗芬、雲科大林校長聰明、技職司梅科長瑤芳。

活動成果：黃部長於 2 月 28 日下午前往拜會馬來西亞人力資源部馮部長鎮安，雙方晤談重點如下：

- (一)人資部有 20 所 institutes，願與台灣職業教育訓練多了解、交流。
- (二)請代表處轉請李院長遠哲出席拉曼大學國際諮詢顧問委員會活動，並專題演講。
- (三)請黃部長或駐馬代表處協助促成張忠謀先生(台積電)或曹興誠先生(聯電)出席馬華工會每半年舉行之經濟論壇。

日期：2月 28 日

時間：17:30~19:00

活動內容：電視、報社記者專訪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李組長宗芬、

林秘書榮基、雲科大林校長、技職司梅科長。

活動成果：黃部長於教育展前一天傍晚受邀在 ISTANA HOTEL 接受馬來西亞當地著名之 RTM 電視台及南洋商報、星洲日報記者專訪，部長於專訪中表現出對於此次技職教育展的重視。

日期：2月 28 日

時間：19:00~21:00

活動內容：與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餐敘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

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李總會長芳信、雲科大林校長、技職司梅科長及台商代表等二十餘人。

活動成果：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熱情邀約黃部長至當地 Banker's Club 餐敘，部長與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代表們於晚宴中相談甚歡，充分表現出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對於黃部長蒞臨的歡迎之意。

日期：3月 1 日

時間：09:50~11:00

活動內容：教育展開幕典禮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及同仁、馬國教育部韓副部長、留台校友會、雲科大林校長、台商協會、教育部李委員明、技職司梅科長、國內外媒體記者等。

活動成果：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院校教育展 3 月 1 日於吉隆坡尊孔獨立中學揭開序幕，當天人潮湧進約有 600 人次在現場恭迎教育部黃部長與馬來西亞教育部拿督韓副部長蒞臨。教育展於長官及貴賓致詞結束及鳴鑼儀式後教育展正式展開，接著教育部黃部長、馬來西亞教育部拿督韓副部長及各級長官以巡視展覽攤位為各參展學校加油打氣，也為整個展場掀起一波高潮。

日期：3月1日

時間：11:00~12:00

活動內容：與馬來西亞教育部拿督韓副部長春錦晤談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
李組長宗芬、林秘書榮基、雲科大林校長、林主任君維、技職司
梅科長等。

活動成果：黃部長與拿督韓副部長於 ISTANA 飯店 VIP 室進行交流會談，此
次會談為兩國日後教育交流奠定了深厚基礎，也為台灣技職教育
在海外招生宣傳跨出一步。

兩人於晤談中提出以下幾點共識：

(一)逐步促進中馬學歷採認，可行途徑包括：

1. 台灣提供國內大專校院評鑑成果供馬國政府參考。
2. 馬國官員或專家考察台灣教育品質與成效。
3. 整合馬國留台校友會對畢業生追蹤調查資料。
4. 學歷認證可列為下次中馬部長會晤之諮商議題。

(二)促成中馬文教、經濟、外交議題之定期開會機制，不限於高層正式會議。

日期：3月1日

時間：12：00~14:00

活動內容：代表處歡迎午宴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
鄧顧問世雄、李組長宗芬、范組長良棟、林秘書榮基、留台校友
會陳總會長志成、台商協會李總會長芳信、雲科大林校長、林主
任君維、黃組長惠玲、技職司梅科長等十二位。

活動成果：由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熱情歡迎部長蒞臨。

日期：3月1日

時間：16:00~17:30

活動內容：參展校院與馬來西亞學界暨社團簽訂策略聯盟記者聯訪。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
雲林科技大學林校長聰明、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李
總會長芳信、技職司梅科長、台灣技職院校 29 校代表、馬來西
亞學界暨社團 12 位代表、國內外媒體記者等。

活動成果：參展校院與馬來西亞學界暨社團簽訂策略聯盟為教育展之重要旅程碑之一，除了有 6~8 家媒體來訪，黃部長的親臨觀禮，更讓此次的會議更添隆重且深具意義，各方代表都期望能藉由此次技職教育展之推廣活動，為兩國的教育界及業界之間關係帶入另一個新紀元。

註：台灣簽約院校：27 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南亞技術學院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清雲技術學院
龍華科技大學	修平技術學院
明新科技大學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嶺東技術學院
南台科技大學	南開技術學院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中州技術學院
樹德科技大學	環球技術學院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吳鳳技術學院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和春技術學院
國立高雄海洋技術學院	國立台灣戲曲專科學校
永達技術學院	大仁技術學院
東方技術學院	文藻外語學院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	

馬來西亞簽約學界與社團：12 個單位

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	馬來西亞青年團結運動
馬來西亞國際青年中心	馬來西亞生命線協會
馬來西亞青年創業促進會	馬來西亞鄉聯會總會
馬來西亞華裔經貿委員聯誼會	欣慧文化藝術中心
馬來西亞華裔青少年台灣觀摩團輔導委員會	馬來西亞華人會青年團
馬來西亞大專青年協會	馬來西亞英豪多媒體傳播學院

日期：3月1日

時間：18:30~17:30

活動內容：參觀吉隆坡中華台北學校與座談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及同仁、吉隆坡中華台北學校黃校長三雄及同仁、雲科大林校長、技職司梅科長等。

活動成果：黃部長於 2003 年台灣大專校院教育展第一天結束後，起程前往吉隆坡中華台北學校巡視，並接受台北學校校方人員簡報，黃部長於聽取台北學校簡報後，回應要點如下：

- (一)教育部恐難補助學校人事費，可協調內政部增加學校替代役名額。
- (二)開放馬來西亞開設教育學程之適切性，需請中教司再多了解。
- (三)台北學校替代役到任時間，可將儘量安排於每年 1 月與 8 月。
- (四)台北學校替代役保險手續同意提早辦理，請本部僑教會處理。
- (五)台北學校教師的公費生名額可否增加，將請中教司通盤考量。
- (六)關於僑生入學方式與須居滿 8 年以上之身分認定，請僑委會共商修法。
- (七)關於台北學校教科書、設備、資經門分配比例，請依正式陳請管道反應。
- (八)台北學校屬國民教育，教育部仍不直接管學校。

日期：3 月 1 日

時間：19:30~22:00

活動內容：台商協會中馬區聯誼會春節聯歡晚會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吳代表文雅、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李總會長芳信、中華民國旅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中馬區聯誼會杜會長書垚、雲科大林校長、教育部李委員明、梅科長等多人。

活動成果：台商協會中馬區聯誼會為了歡迎中華民國教育展代表，於教育展第一天結束後，盛大邀請參展團隊等與會，參加中馬區聯誼會春節聯誼晚宴，席開四十桌。當晚隨著黃部長之蒞臨，晚宴就在一陣陣宏威之鼓聲當中揭開序幕，晚宴除了有佳餚、美食外，節目精彩且豐富，一切的安排均顯出台商協會對黃部長之敬重與對台灣祖國之愛護，晚宴中所有長官、來賓和樂融融、相談甚歡，足見台灣同胞感情之深厚與團結。

日期：3 月 2 日

時間：08:20~12:00

活動內容：參訪馬國聯邦行政中心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李委員明、梅科長、雲科大林校長、代表處林秘書、張秘書及台灣媒體記者等。

日期：3月2日

時間：12:00~14:30

活動內容：與董教總、新紀元學院代表餐敘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代表處吳代表文雅、林秘書榮基、董總郭主席全強、莫首席行政主任泰熙、教總王主席超群、姚秘書長麗芳、新紀元學院柯校長嘉遜、雲科大林校長聰明、林主任君維、技職司梅瑤芳等十一位。

活動成果：此次與董總、教總召開之餐會，主要目的為促進雙方友好關係，建立合作默契。參展學校代表贈書千冊致送董教總，並由雲科大林校長代表與董教總簽訂合作備忘錄。馬來西亞華校教師總會（教總）並向部長提呈六項書面請求，包括：

- (一)請求教育部評量海青班兒童保育科畢業文憑，並將之列為台灣大專相關科系本科就讀生錄取資格之一。
- (二)請求教育部贊助，委派講師到馬來西亞授課，為華文小學及華文幼稚園教師進行短期在職培訓，或較長期的課程並頒予台灣大專校院的文憑。
- (三)建議 2004 年 11 月學校假期間，在馬來西亞舉辦“台灣幼兒教育展銷會”，請求台灣教育部及企業界贊助及與教總聯辦。
- (四)請求教育部提供台灣教育改革的相關資料，例如書刊、電腦光碟、錄影帶等。
- (五)請求教育部贈送「幼稚園 101 本好書」一套。
- (六)請求教育部續辦「中文教學專業課程研習班」。

日期：3月2日

時間：15:00~19:30

活動內容：參訪馬國最高的 KLCC 雙峰塔。在第 42 層的展示區，部長接受南洋商報記者專程採訪。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李委員明、梅科長、雲科大林校長、代表處林秘書、張秘書及台灣媒體記者等。

日期：3月2日

時間：19:30~22:00

活動內容：黃部長設宴感謝協辦單位餐會。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吳代表文雅及同仁、各協辦單位代表、雲科大林校長聰明及同仁、教育部李委員明、梅科長、29 校代表及媒體記者等。

活動成果：感謝各個協辦單位，部長頒贈各單位獎牌及禮品，大家分享這次教育展的成功，並期勉後續的互助合作。

日期：3月3日

時間：08:00~09:30

參與人員：教育部黃部長榮村、吳代表文雅、李組長、林秘書、蕭秘書、雲科大林校長、林主任君維、技職司梅科長等。

活動內容：離開 ISTANA 旅館，歡送部長搭機返台，繼與吳代表等致謝告別後，工作人員分批前往下一個參展地點檳城。

三、次長行程紀實

繼部長於吉隆坡揭幕台灣科技大專教育展之後，呂次長於 3 月 4 日上午 8:05 搭機直飛檳城，接續第二站的拜會與展示活動；再度獲得當地媒體大幅報導，與三千餘人次的參觀熱潮。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鄧顧問世雄與林秘書榮基特地到檳城陪同次長參訪，檳城留台校友會林會長卓民、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陳副總會長俊德與多位會友更是全程熱情接待，直到目送次長搭機返台。

日期：3 月 4 日

時間：11:30~12:30

活動：駐馬代表處鄧顧問、林秘書、雲科大林校長、技職司梅科長、留台校友會及台商協會等於機場迎接呂次長抵檳城。

日期：3 月 4 日

時間：15:00~16:00

活動：古蹟巡禮，參觀龍山堂，其為當地最具規模的宗祠，古色古香，維持中國傳統建築之美，俗稱邱公司。

日期：3 月 4 日

時間：18:00~19:00

活動：檳城台灣學校家長謝國權等六位陳情，表達關於該校董事會運作、校長更換頻繁、校舍老舊、課程與師資待改善等問題。次長親和接見並表示願於近期內回復家長建議，關於永久校舍，教育部可酌予部分補助。

日期：3 月 4 日

時間：19:00~22:00

活動：次長與台商晚宴，包括馬來西亞投資廠商協會檳城州聯誼會代表、檳城區產業界人士代表、檳城留台同學會代表等二十餘人。

日期：3月5日

時間：09:00~12:00

地點：檳城香格里拉飯店 3 樓(教育展會場)

活動：1. 9:00 呂次長親蒞教育展，巡視各校攤位。

2. 9:30 開幕典禮貴賓致詞，呂次長與拿督杜行政議員乾煥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共同鳴鐘。

3. 10:30 記者聯訪，包括三位英文報社記者。

4. 11:00 參展學校與獨中、國民型中學簽約，呂次長、代表處鄧顧問、林會長卓民、陳副會長俊德、盧副會長朝燃等觀禮，由林校長聰明為簽約見證人。

日期：3月5日

時間：14:00~16:00

活動：呂次長參訪韓江學院，由湯董事建華、韓名譽院長詩堅、王院長雲霞等接待說明。

1. 學校簡報：為紀念韓愈，1999 年成立學院，屬非營利組織，獲馬國教育部國家學術檢定文憑、人資部准證，可招收外國學生，學生可申請貸學金，並提供清寒獎助學金。畢業生可進入馬國公立大學，現與台校 4 所建立雙聯學制。

2. 請求支援：(1)台灣多提供獎勵金。

(2)台灣協助韓江中學汽車科、電機科、製圖科規劃課程。

呂次長回應：請學校提出具體計畫，當視需要酌予協助。

日期：3月5日

時間：19:30~20:30

地點：檳城貴都大飯店。

活動：呂次長拜會檳城州首席部長丹斯里許子根博士，留台校友總會鄭署理有億、檳城校友會林會長卓民、台商協會陳副會長俊德、檳城台灣學校呂董事長宥萱、雲科大林校長、黃組長、潘組長及技職司梅科長陪同，會談要點如后。會後接受記者採訪，繼於當地餐敘。

- 會談要點：1. 許博士請呂次長代表問候黃部長。
2. 許博士促成馬國政府於 1983 年同意雙聯學制，如今已開放外國於馬國設校，但須開放全民就學機會，且以英語授課為主。
 3. 中馬已交流 50 年，此次教育展台灣提供 200 名獎學金，獎助方式由各校自訂，馬國學生請於 5 月 1 日前向參展學校提出申請。
 4. 留台畢業生學歷被馬國採認的學歷限於醫學領域，希望許首席部長協助爭取採認理工學歷，呂次長表示歡迎馬國專家訪台了解我國教育品質與成效。
 5. 台商協會、留台校友會於檳城州經濟、教育扮演重要角色，並提供獎學金與升學輔導，希有助檳城高科技發展。
 6. 台商協會表示已與參展學校簽署策略聯盟，今後將更積極協調統合力量，落實合作關係，台商願優先錄用留台校友，俾利培育人才。
 7. 檳城台灣學校現有校舍將須收回、整建以應 2005 年孫中山先生至檳城 100 週年慶為期限。州政府現已找到適當校地（每平方公尺 780 元）將協助台校遷建。

日期：3 月 6 日

時間：09:00~12:00

活動：呂次長參訪檳城台灣學校，呂董事長宥萱、陳董事延清、教務主任及全校師生接待，代表處鄧顧問、林秘書、雲科大林校長、潘組長及技職司梅科長陪同。

次長致詞摘要：

1. 第二次參訪，學校整潔如昔，感佩呂董事長與教師奉獻，對學生、家庭與台商安定皆有貢獻。
2. 華人父母非常重視子女教育，在意學校一舉一動。如何引導家長參與，可以台灣為例，成立愛心媽媽團體協助交通導護或圖書服務等。
3. 學校行政權、教師專業自主權與學生家長受教權，三者需協調均衡。具教育專業的校長可予專業觀察、記錄與建議，以協助教師專業成長。
4. 好的學校除需有好的設備與資金外，尤需優良的教師。故宜強調教

師進修以提升教學品質。教育部僑教會與僑委會將提供進修機會。

5. 永久校舍是大家心願，請呂董事長繼續協商檳城州政府，中華民國將酌予部分補助。

日期：3月6日

時間：13:00~17:00

活動：呂次長參訪大山腳日新獨立中學。關於該校所提要求，次長建議其可與韓江中學一併提出書面需求計畫，請我國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核處轉辦。

日期：3月6日

時間：19:00~22:00

活動：教育展感謝餐會。呂次長頒贈各協辦單位獎牌與禮品，所有貴賓、參展學校代表與檳城學校、產業、社團代表等都一致讚揚本次教育展的成功豐碩。大仁技術學院黃副校長捐贈一百台電腦予馬國育青中學。大家共唱梅花，願意有更多的交流與進一步合作，台馬華人成為一個大家庭，全場溫馨感人。

日期：3月7日

時間：15:30~16:45

活動：呂次長、雲科大林校長、技職司梅科長 16:45 自檳城搭機返台，林會長卓民、鄭署長理有億、陳執行長延清及留台校友會代表、陳副總會長俊德、黃會長貞智、呂董事長宥萱及台商協會代表等多人送行。

伍、教育展後續作業

一、檢討會議

(一)92年3月6日下午於馬來西亞教育展會場，教育部技職司梅科長，雲科大林校長與所有參展學校代表座談，會商本次教育展相關問題與後續作業。

議題(1)外籍生外加名額的基礎為何？

(2)獨中與國民型中學修業年限差別如何補救？

(3)僑生與外籍生來台就學權益有何差異？

(4)如何讓馬國各校師生了解R.O.C？駐馬代表處人員有限。

決議(1)參展各校申請表格送駐馬代表處、留台校友會、台商總會、董教總各一套及我國外交部、僑委會、教育部文教處、僑教會與技職司各一套供參辦。

(2)請各校條列外籍生名額、科系、入學條件與收費標準，以及向教育部請示問題，於3月14日前送雲林科大彙整提3月17日教育展檢討會議研商。

(3)國民型中學畢業生入學四技二專，應補修學分由各校自訂。為求校際共識，北區由北科大、中區由雲科大、南區由屏科大協調規劃共通的20學分課程。

(4)除駐馬代表處為統一窗口外，需儘速充實教育展網站招生資訊，並與相關網站連結。

(二)92年3月17日下午於我國教育部召開檢討會議，由技職司司長周燦德主持，邀集相關單位主管及29所參展學校校長與會，針對外籍學生來台就讀之申請程序等相關事宜交換意見。會中經過一番熱烈討論之後，達成幾點初步的決議與共識：

- 具外籍生與僑生雙重身分之馬國學生申請來台就讀時，只能擇一身分申請。
- 國民型中學或國民中學畢業生申請來台就讀者，將需再補修學分，其修課內容及學分數由各校自訂。
- 申請日期預計從4月1日起至5月1日止，獎學金亦於同時接受申請。
- 各校之招生簡章，將於3月31日上網公告(<http://www.edufair>.

edu.tw)，學生可從網路上下載報名表，報名資料可直接寄給我國駐馬來西亞經濟文化辦事處，或者透過留台校友會、台商協會轉寄我國駐馬代表處。

(三)92 年 3 月 31 日由教育部呂次長主持之技職教育國際合作諮詢委員會議中，簡報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成果，並決議請雲林科技大學評估下一次舉辦海外教育展的國家與地點？以及未來如何與一般大學分工合作？

(四)92 年 4 月 14 日技職司協調高教司、文教處、僑教會共同會商繼教育展後續規劃事宜，包括：國際合作政策中雙聯學制、學歷採認以及大專評鑑的未來規劃。關於雙聯學制將可授權由各校視需要發展，教育部僅做基本的規範與宣導獎勵措施。對於國外學歷查證要點將放寬修業期限可國內外併計外，並增修教育部編印之各國大專校院參考名冊。此外，我國高等教育評鑑應提升專業品質，爭取更多國家承認我國大專學歷，故教育部將積極整合各項評鑑成果供友邦研參，並藉由國際合作管道，包括 ABET 國際認證、WTO 教育事業談判協商、主動邀請友邦官員與教育專家來我國實地評鑑等方式，俾利擴大我國教育海外市場。

二、績效評量

本次教育展成功因素可謂天時、地利、人和，重要因素包括下列七項：

- (一)本案規劃階段詳實。
- (二)部、次長不辭辛勞，全程親臨指導，實為造勢與宣傳高峰成功之基礎。
- (三)駐馬辦事處全力協助（吳代表文雅與鄧顧問世雄全程參與）。
- (四)教育部承辦單位技職司以及駐馬辦事處相關同仁全程隨行督導與協助。
- (五)執行團隊除與東南亞國家具豐富之交流經驗外，並擁有完整之行銷及後勤控管專業能力。
- (六)協辦單位以台商總會與留台校友會並重，活動內容以產學雙軌進行。
- (七)參展學校共計提供 200 名獎學金名額，誘因顯著。

由於群策群力，本次教育展成果豐碩，具體績效包括下列五方面：

- (一)參觀人潮
 - 1. 動員團體參觀單位：40 校

2. 吉隆坡參觀人數：5,000 人次
3. 檳城參觀人數：3,500 人次

(二)國內、外各大報、電視台、網路新聞等皆大幅報導此次教育展訊息。

1. 教育展永久網站：<http://www.edufair.edu.tw>
2. 民眾至網站瀏覽次數：11,115 人次
3. 所有參展學校文宣索取率達九成以上，多數文宣供不應求
4. 各校攤位均收集到豐富之就讀意願資料
5. 滿意度問卷全數發放完畢，回收率達九成以上

(三)與馬國相關單位交流與對話，重要會談對象如下：

1. 馬來西亞人力資源部馮部長鎮安
2. 馬來西亞教育部拿督韓副部長春錦
3. 檳城州首席部長丹斯里許子根博士
4. 董總郭主席全強
5. 教總王主席超群
6. 檳州教育委員會主席拿督杜行政議員乾煥博士
7. 貿易暨消費人事務部委員會主席拿督駱行政議員福漢醫生

(四)簽訂策略聯盟，本次參展學校簽約對象如下：

1. 與馬來西亞業界暨社團 12 單位簽訂策略聯盟
2. 與馬來西亞董、教總及新紀元學院簽訂合作備忘錄
3. 與馬來西亞（檳城地區）10 所獨／國民型中學簽訂策略聯盟

(五)提供馬國獎學金及圖儀捐贈：

1. 參展學校共計提供 200 名獎學金名額，涵蓋四技二專二技與研究所
2. 參展學校聯合捐贈馬來西亞董教總 1,000 冊專業書籍
3. 大仁技術學院捐贈馬來西亞育青獨立中學 100 部電腦

三、我國技職教育國際合作發展策略藍圖

國際合作需多方群策群力長期耕耘才能開花結果，辦理國際教育展為可行策略之一，藉此可促雙向交流及瞭解教育現況，更可形塑我國教育優質形象。教育部各單位不僅需將人才、資源與法規等相互支援，共同努力外，尤需相關部會的大力襄助，才能將我國教育成果推展到國際友邦。

以下針對我國技職教育近年推動國際合作的成果加以檢討，並對未來目標與策略試擬初步規劃以形成未來藍圖。

(一)執行成果

1. 計畫補助：近三年來技職司每年補助各技專校院國際合作計畫，申請件數每年倍增，91 年共有 114 件申請案（包括跨校之策略聯盟型 39 件，一般型 75 件），經預審、初審、複審之結果錄取 58 件，補助金額 36,797,614 元。

2. 人才培訓：

(1) 每年定期辦理全國技專校院國際合作研習會，探討國際合作議題與分享各校國際合作計畫執行成果，91 年度研習會為第三次辦理，於 91 年 11 月 11、12 日假屏東科技大學舉行，邀集外交部、國合會、經濟部等相關部會及各技專校院校長、國際合作單位主管、業務承辦人員及獲補助計畫主持人等，共約 220 人與會。

(2) 倡導校際間互助合作、策略聯盟，並輔導各校主動成立北、中、南三區及依專業屬性而形成之國際合作接待聯絡網，對於國外來訪學校、個人或團體之接待，提供專案任務編組之服務。

(3) 開發我國技職教育國際合作資訊網站，蒐集相關法規、文獻與最新資訊，並將重要政策議題翻譯成英文版，供國內外人士參閱。

3. 國際組織：

(1) 由我國主辦之第一屆東南亞技職教育國際研討會業於 91 年 6 月 23~28 日，圓滿完成，共邀請菲律賓、泰國、印尼、越南、馬來西亞、新加坡、汶萊等七國貴賓，包括菲律賓教育部次長、泰國、印尼、越南三國技職司司長等九位政府官員與七國大學校長、學者代表十六位，以及我國技專校院主管兩百多位參與，專題研討各國教育學制、技職教育及經濟合作、雙聯學制、國際交流計畫及區域合作等，成果豐碩。

(2) 91 年 6 月 27 日於我國教育部召開東南亞技職教育聯盟記者會，各國貴賓與我國科技大學校長代表簽署共同聲明，發起東南亞技職教育聯盟。該聯盟之籌組現委由中華民國技職教育學會規劃協調之，預訂於 2004 年正式成立此國際組織。

(3) 進行東南亞技職教育國際合作規劃案，係針對我國高級職業教育

輸出，除了知識及技術之傳授外，對於國際互惠合作利基、國內高職國際化發展的規劃及短、中、長程可行的推動方案，進行研究。

4. 海外宣導：

為促進我國技職院校得以邁開國際化招生的第一步，並尋求可能之國際合作機會，歷經一年規劃本次中華民國技職教育東南亞教育展，業於 92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8 日由本部 部長與次長親自率團赴馬來西亞之吉隆坡與檳城舉行盛大教育展，宣導我國技職校院發展特色。我國技專校院共有 29 校代表參展，馬來西亞參觀人潮高達 8,000 餘人次，當地媒體皆大幅報導台灣經濟與人才培育經驗；馬國人才資源部馮部長、教育部韓副部長皆表示願與我國更進一步的合作。

5. 法規鬆綁

全盤檢討與修訂本部 87 年 3 月訂頒之國內大學校院與國外大專校院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擬放寬國外學校與外籍生名額限制，併計國內外修業時間，納入遠距教學修課規定，並加強交流學生獎學金等規範。新修訂的專科以上學校辦理雙聯課程實施要點草案等法規經送本部因應 WTO 小組研商，並提 92 年 4 月 14 日會議說明，呂次長裁示可依行政程序法簽辦現行雙聯學制實施要點廢止，授權各校自訂辦法。

(二)預定達成目標

1. 計畫補助方面：預估各校推動國際合作計畫之件數、金額及合作層次都將逐年提升量與質，有效促進我國技專校院之國際化。
2. 人才培訓方面：維持每年研習活動、充實技專國際合作網站、推動校際策略聯盟外，希望更積極網羅具有國際合作實務經驗之各級人才，加以組織，針對各國社經與文教背景，整體評估與籌劃不同的合作模式。
3. 國際組織方面：積極參與 APEC 教育與人力資源論壇，希望可為我國爭取到教育專案計畫。並繼續推動東南亞技職教育聯盟之籌組、成立與續辦第二屆東南亞技職教育研討會。
4. 海外宣導方面：繼續推動馬來西亞教育展，並希促成與馬國學歷互相採認。並考量與越南、泰國等東南亞國家人員互訪、合辦研討會或組團赴當地教育展，宣揚我國技職教育特色。

5. 法規鬆綁方面：關於國外學歷查證要點、學位授予法、外國學生來華留學辦法、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以及其他國際合作相關法令希望主政單位加速修法時程，給予各校辦學更大的空間。

(三)發展策略

1. 經費之籌措：除教育部年度預算外，希望能與外交部、經濟部、國科會、青輔會等國際合作專款中有關教育預算相互支援，共同合作與分工，包括分享國際交流經驗與人才庫、跨部會相關單位專案協商、跨部會國際合作會議等，將更可發揮資源整合之綜效。
2. 目標之聚焦：教育之國際合作目標可依交流層次的深度與制度化概分為學生交流、教師教學與研究合作、跨國校際學程合作、兩國教育部學歷互相採認等不同階段目標。而不同國家的高等教育學費金額、需求學生數、待加速發展的專業領域及政經環境可能皆不盡相同。故如何鎖定我方的合作國家與擬定階段目標，宜透過跨部會的協商機制而具體訂定之，才能進一步做國情分析、供需評估與行銷策略。
3. 策略之精進：以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院校教育展為成功案例，係有效運用多元行銷策略，包括：放寬外籍生名額規定、鼓勵各校提供外籍生獎學金、號召各校共赴海外宣導、倡導與僑界、台商等海外組織策略聯盟、邀請外國官員來訪了解我國教育品質、倡議他國採認我國學歷等多項配套措施。未來若能將教育與外交、經濟力量更緊密結合，將可與東南亞國家共創更多的合作利基、友誼與福祉。

結語：

本次技專校院馬來西亞教育展事先歷經一年的專案規劃，參展學校行前三次講習，如期於 92 年 2 月 27 日正式啟程，3 月 1 日及 2 日於吉隆坡，3 月 5 日及 6 日於檳城展出，盛況空前，3 月 8 日全團圓滿返國。

本次教育展所以成功在於大家同心協力，匯聚海內外各界華人的熱情襄助。倍極辛勞的是統籌執行單位雲林科技大學林校長、執行長林主任君維、副執行長陳主任振燧、潘組長偉華、黃組長惠玲與不眠不休的工作團隊。參展 29 校約百位的老師亦堅守崗位，支援友校，深獲好評。尤其感謝 部長與次長撥冗親臨指導這次教育展，獲得我國駐馬辦事處吳代表與其七位同仁盛情接待，馬來西亞留台校友會動員各地學校參觀，台商總會樂捐精美獎品並帶動策略聯盟，還有許多默默付出的朋友，才能完成這次技職教育的國際首航。

由於馬來西亞學制與入學方式與我國有差異，當地許多學生同時具有僑生與外籍生的身份，因此仍須設法解決兩國學制銜接的問題，開闢馬國外籍生申請入學管道，並重新檢視有關法規需否鬆綁？包括：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規定僑生須於僑居地住滿八年並經統一分發入學；外國學生來華留學辦法規定外籍生須不具中華民國國籍八年且不具僑生身分者，如繼續在華升學，其入學方式與我國一般學生相同；以及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國外學校入學資格、修業期限、修習課程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者始得認定其學歷等規定。

從上述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之規劃、實施、檢討與後續發展之成功精彩個案，不僅提供我國推動大專教育國際合作之參考案例，此次由黃部長與呂次長在馬來西亞掀起的台灣教育熱潮，仍將持續帶動著台馬師生更多的交流，並開創兩國更廣的互惠合作。非常感謝海內外每一位為此教育展付出的友人，由衷祝福您們！

附 錄

附錄一

2003 年教育展招生策略公約

- 一、本次教育展以國家利益優先，均採正面宣導，不得有詆毀國譽之宣傳及行為。
- 二、本次教育展重點在於宣導，宣導對象依教育部指示辦理（高三或高二學生；大四或大三學生）。
- 三、本次教育展各校以於抽籤分配之參展攤位進行招生宣傳為原則，嚴禁至其他學校參展攤位進行招生宣傳。
- 四、本次教育展各校應秉良性競爭原則及君子之爭風度，文宣及現場宣傳均嚴禁攻訐參展友校。
- 五、各校須統一口徑回答之問題：
 - (一)本次教育展宣導招生對象入學身分為外籍生而非僑生。（外籍生與僑生之區別請參考所附之外國學生來華留學辦法及僑生回國就及輔導辦法）
 - (二)台灣技職體系與高教體系的不同。（請參考附錄）
 - (三)台灣經濟發展現況。（請參考附錄）
- 六、本次教育展各校務須準備及各校參展人員務須熟知之馬來西亞同學必問之資訊。
 - (一)各校之工讀機會。
 - (二)各校之周邊生活狀況（含交通）、生活水準。
 - (三)各校之獎助學金項目及名額（尤其是供外籍生申請之獎助學金辦法、名額、給予年數等）。
 - (四)各校之急難救助機制。
 - (五)各校提供之宿舍。（外籍生是否有優待）（如無提供宿舍則請提供周邊之租屋環境、房租價格等資訊）。
 - (六)各校招收外籍學生之科系（含名額）及課程規劃。
 - (七)各校師資概況。
 - (八)各校對外籍生之課業輔導及生活輔導。
 - (九)各校負責外籍生之事務單位。
 - (十)各校學生社團概況。（數目、種類）

- (十一)各校之學雜費規定。
- (十二)各校目前是否已有外籍學生就讀（如有，人數多少）。
- (十三)各校畢業生之出路及願景。
- (十四)其他（如周邊休閒資訊等）。

附錄二

2003 年教育展參展團員活動守則

- 一、本團係代表國家出國參展，旨在於提升國內技術與職業教育之國際化，進而達成教育輸出之目的，所有團員均有為國家爭取榮譽之義務。
- 二、本團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林聰明校長擔任團長，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管系林君維主任擔任執行秘書，負責參展期間本團各項活動、生活等秩序之管理與督導。
- 三、所有參展學校及參展團員均須依活動承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規定繳交參展及個人各項資料，如因非承辦單位原因造成延誤，而導致個人或參展學校權益受損，須由參展學校及個人自行負責。
- 四、參展團員出發前務必詳讀大會手冊、參展行程、活動分組等各項資料。
- 五、參展團員應多準備證件、機票、旅行支票與新用卡號的影印本；隨身帶著證件的影本以供不時之需，並留一份給在台親友以備不時之需。
- 六、參展團員應事先備妥簡易個人隨身藥物。
- 七、參展團員於出國參展期間一切活動均統一行動，服從團長指揮，不得有擅自離場或私自脫隊之行為，如有因私人延遲等因素造成參展學校或個人權益受損，由個人自行負責。
- 八、參展團員於公眾場合均須依規定著整齊服裝（男性團體為西裝、皮鞋，女性團員為套裝、淑女鞋；學生團員得穿著大會活動之 T shirt），但避免穿戴金飾或名牌服飾。
- 九、建議參展團員錢財分開保管，隨身只攜帶當天要用的錢，其餘重要物品應放於飯店的保管箱中。
- 十、有關團員之住宿、用餐、交通等之分組均由團本部統一分配，所有團員均須遵守。
- 十一、團體行程之公餘時間如有個別活動，應事先向所屬組別之幹事報備，並由所屬組別之幹事向團長（如執行秘書）報告。所有團員務必於晚上十一時前返回住宿飯店，返回時並應向所屬組別之幹事報到。
- 十二、參展團員應避免在路旁的黑市兌換外幣；可直接在機場、銀行或飯店兌換。
- 十三、團員如有任何不可預期之狀況，其同寢室室友及同校參展人員有即時向所屬組別之幹事反映之義務。

- 十四、參展期間有關住宿、用餐、交通及互助等之分組，俟承辦旅行社活動行程細節規劃完成另行公佈之。
- 十五、參展期間請務須配合「集合準時、活動小心、參觀守禮、衛生第一、注重環保」。
- 十六、如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團長（或執行秘書）宣佈辦理。

附錄三

(範例)

台灣科大專院校合作備忘錄 檳華獨立中學

簽約本合作備忘錄之台灣科技大專校院（以下簡稱甲方）與檳華獨立中學（以下簡稱乙方）為持續推動台灣與馬來西亞各校良好的交流與合作，共同培育專業人才，雙方同意採下列合作方式以期達成前述之目標：

- 一、由乙方積極推薦優秀馬來西亞籍學生申請來台就讀甲方學校。
- 二、甲方在符合相關法令及業務規章下，對乙方推薦申請來台就讀之馬來西亞籍學生，應優先考量錄取。
- 三、甲乙雙方同意促進彼此之學生交流、學術交流及教職員工交流等，以發展雙方之合作利益。

簽約見證人：2003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團長林聰明：

甲 方：台灣科技大專校院

簽約代表人：中州技術學院：

清雲技術學院：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和春技術學院：

修平技術學院：

嶺東技術學院：

龍華科技大學：

明新科技大學：

南亞技術學院：

南開技術學院：

高雄海洋技術學院：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屏東科技大學：

台中技術學院：

台灣戲曲專科學校：

台灣科技大學：

台北科技大學：

雲林科技大學：

永達技術學院：

樹德科技大學：

南台科技大學：

大仁技術學院：

東方技術學院：

環球技術學院：

吳鳳技術學院：

文藻外語學院：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

乙 方：檳華獨立中學

簽約代表人：

西 元 2 0 0 3 年 月 日

附錄四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校院教育展獎學金名額統計表

申請學校	獎學金名額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12 研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0 名 註依各系所另擬獎助辦法
龍華科技大學	2 名
明新科技大學	15 名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28 名
南台科技大學	10 大學 3 研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 大學 5 研
樹德科技大學	2 名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8 名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0 名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	0 名
新埔技術學院	0 名
南亞技術學院	8 名
清雲技術學院	2 名
修平技術學院	0 名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	2 名
嶺東技術學院	2 名
南開技術學院	10 名
中州技術學院	10 名
環球技術學院	2 名
吳鳳技術學院	2 名
文藻外語學院	0 名
國立高雄海洋技術學院	0 名
東方技術學院	10 名
和春技術學院	10 名
大仁技術學院	12 名
國立台灣戲曲專科學校	25 名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	7 名
永達技術學院	3 名
合計	200 名

附錄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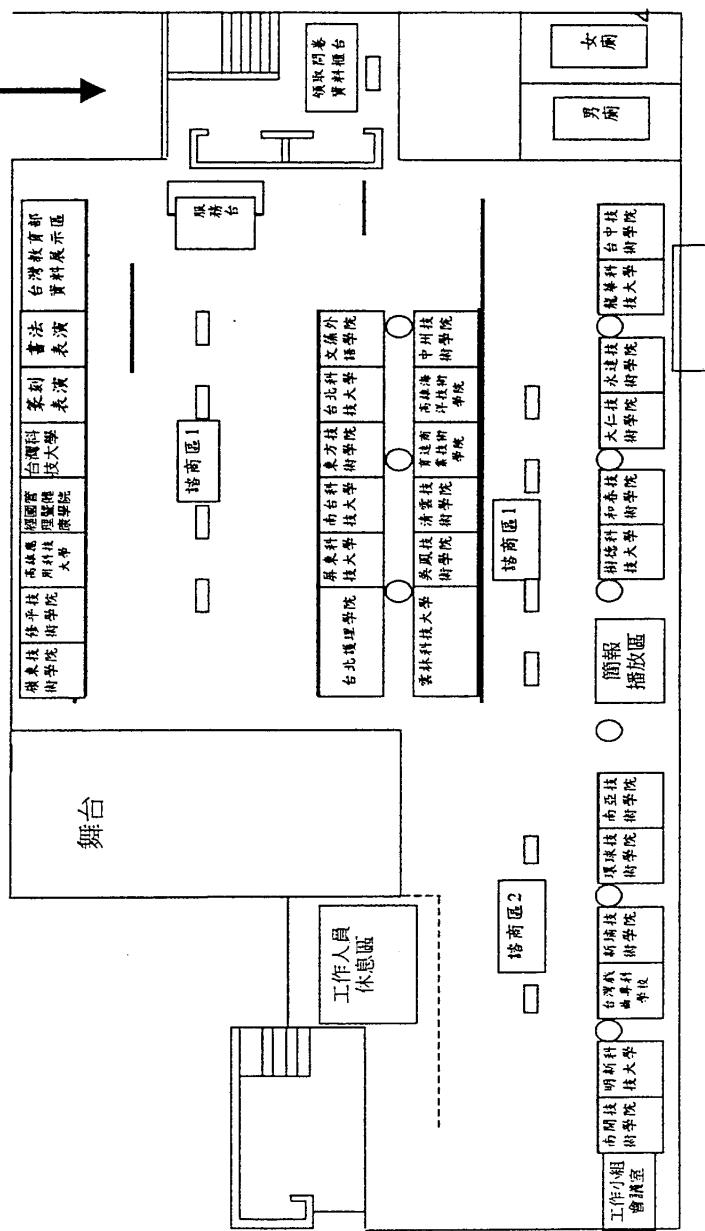
2003 年台灣科技大專院校教育展各校招生資料表（國立雲林科技大学為範例）

系別名稱	外籍生名額			申請繳交資料	91 學年度學雜費 收費標準	獎學金名額及辦法
	四技	二技	碩士班			
工程科技研究所	0	0	0	1. 入學申請表。 2. 最高學歷之外國學校畢業證書影本(中文或英文翻譯本)，及該學程之全部成績英譯本。	大學部(四技、二技)：大學費：工業類\$16,170 元；商業類\$16,031 元；工業類\$10,349 元；商業類\$6,999 元。	一、申請條件：依本校招收國外學生入學辦法申請入學者。
機械工程系	0	0	2	3. 推薦書二份。		二、名額：28 名。
電子工程系	0	0	3	4. 健康證明書(包括人類免疫缺陷病毒有關檢查)。		三、獎助金額：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3	5	2	5.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1. 大學部：就學第一學年免收學雜費。在學期間學業平均成績達七十分以上，未受校方懲戒處分且無不及格科目者，得繼續免收學雜費。
化學工程系	0	0	3	6. 財力證明書(具備足夠在華就學之財力)。		2. 研究所：就學期間免收二年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並優先核給助教工讀獎助學金機會。
營建工程系	0	0	0	7. 各項能力證明文件影本。		
工業管理系	5	5	9	8. 其他各系規定之申請資格證明及申請時繳交之文件。		
企業管理系	4	2	2	9. 申請費：新台幣\$700 元或美金貳拾元。		
資訊管理系	5	0	2			
設計學研究所	0	0	0			
工業設計系	4	4	3			
視覺傳達設計系	2	0	2			
空間設計系	2	2	2			
設計運算研究所	0	0	2			
應用外語系	3	0	0			
文化資產維護系	2	0	2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0	0	2			
漢學資料整理研究所	0	0	4			
休閒運動研究所	0	0	2			
合計	30	18	44			
佔部定核定名額%	3.23%	2.50%	6.91%	10.20%		

一、參展會場簡介

◆3月1日~3月2日

吉隆坡—西亞來馬△



专访台湾教育部长黄荣村

科技院校将与台商签策略联盟

台生留

报导 韩美凤
吉隆坡23日电

●吸引台湾的技职教育结合市场需求，造成它

的专访时发表谈话：他此趟专程出席上述教展，逗留我国4天。

教育结合市场需求

台湾教育部长黄

荣村说，台湾从中学以上，即高中、高职、专科学校至大学，技职教育占了66%的容量，就是每100个学生，其中有60人是进入技职教育体系。因此，台湾在培育职人方面非常有经验。

提到台湾技职教育的特色，黄荣村说，台湾从中学以上，即高中、高职、专科学校至大学，技职教育占了66%的容量，就是每100个学生，其中有60人是进入技职教育体系。因此，台湾在培育职人方面非常有经验。

在台湾毕业归国的学生，面对就业问题，因此，参与“2003年台湾科技大学代表在明天局同台商和本地

台商总会签定策略联盟，共谋某些业

生发展机会，培训就学机会。

“唯有通过教育，才能提高人才的素质，商家才把握好竞争的机

会。”

他今日抵达吉隆坡国际机场

后，接受《南洋商报》和NTV7

对于技职教育对创造台湾经济

的规划技职学院多以灵活的课程，多样的技职学院的训练，提供市场所需的生产力资源。”

“由于市场变动快速，无法统一规划技职教育的方向，因此，目前的技职学院多以灵活的课程，多元和专业的训练，提供市场所需的生产力资源。”

“除了按照市场需要的人才培养外，也要兼顾新开拓市场的需要。

合教育展今起举行

一些市场需要的人才类型已成型，如电子、机械和化工。另外一些不规则，以提供市场所需的人行科系规划，以及做好市场长远发展的准备。

另据“2003年台湾科技大学

教育结合市场需求立

由秘书会全国理事白圣舟、台湾国

立云林科技大学校长林聪明等。

“惟有通过教育，才能提高人才的素质，商家才把握好竞争的机

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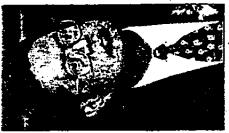
“唯有通过教育，才能提高人才的素质，商家才把握好竞争的机

**吕木琳：学术水平已获全球认同
马应承认會工程文凭**



他说，随着大陆各大医学院承认台湾的医学文凭后，该部门希望大陆进一步承认台湾的工程师学水平已程文凭。他说，目前台湾的工程师学水平已程文凭。他说，目前台湾的工程师学水平已程文凭。

為工商培訓更多人才



(槟城5日讯)为吸引大马学生前往台湾深造高科技技能，台湾旅马投资协会总会计划拨款，以台湾科技大学附设署筹款联盟，透过奖学金的方式，向南洋培养更多多科人才。

台湾旅马投资协会总会副董会长拿督陈振南说，该协会在日前已经和多家台湾科技大学附属学院签署筹款联盟备忘录，以提供奖学金的方式，为南洋培养更多多科人才。“目前我们已经落实在台湾科技大学附属学院签署筹款联盟的落实，相信在不远的将来，南洋的学子们将能到台湾深造。”

木琳、莊馬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顧問邓世雄、拿督黎福漢、拿督陳俊德、陳志成等人陪同。

《2003 台湾科技大学教育展》开幕



他表示，在教育国际化的前提下，台湾教育部鼓励各大专院校与世界各国进行教育合作。目前已有私立学院和台湾省各大专校院通过合作、小结已元气。另一方面，台大表示，将教育重心迈向海外，并吸引优秀学生前往台湾深造。台湾教育部为所有通过考试的大陆高教机构文凭申请大学的学生设立〈优秀学生奖学金〉，奖项总额达42万台币(约人民币4.1万令吉)的全额奖学金。这名奖学金由台湾教育部门在去年特别为马来西亚、香港及澳门学生而设的奖学金，即刻由马大优等生率先在台湾深造，这也是目前台湾教育部门发出金额最高的奖学金。

台大副校长吴志雄解释说，在多项优秀奖学金中，大陆学生供职得9个名额，当各大学的资料中将挑选出优秀的学生，分别

邓世雄：天上掉下礼物

（侨城 5 日讯）为广大学生提供更多的奖学金名额，2023年台湾科技大学校长林敬明与林秉坤、王宜中将原本的 150 个奖学金名额提高到 200 个。

对于 200 个奖学金名额，王宜中台北经济副市长处副处长姓名为「从天上掉下来的钱」，台积电行政院副院长表示感谢。他说，台积电每年捐 1000 万台币，除了经济方面，也包括教育。他说，台积电认为社会转为「工业化」的途径是正确的，但希望这次对教育能有所助益，让台湾的科技教育有更进步的认识。

对于 200 个奖学金名额，王宜中台北经济副市长处副处长姓名为「从天上掉下来的钱」，台积电行政院副院长表示感谢。他说，台积电每年捐 1000 万台币，除了经济方面，也包括教育。他说，台积电认为社会转为「工业化」的途径是正确的，但希望这次对教育能有所助益，让台湾的科技教育有更进步的认识。

里
格格。
令两天假的同学们
鱼科的

三

三

- 7

10

100

13



黃部長於機場接受記者專訪



開幕現場黃部長接受TVBS專訪（吉隆坡）





台灣新聞畫面（一）



黃部長為開幕典禮致詞





四、重要成果摘要（續）

● 黃部長榮村親臨吉隆坡開幕典禮，開幕人潮即湧進一千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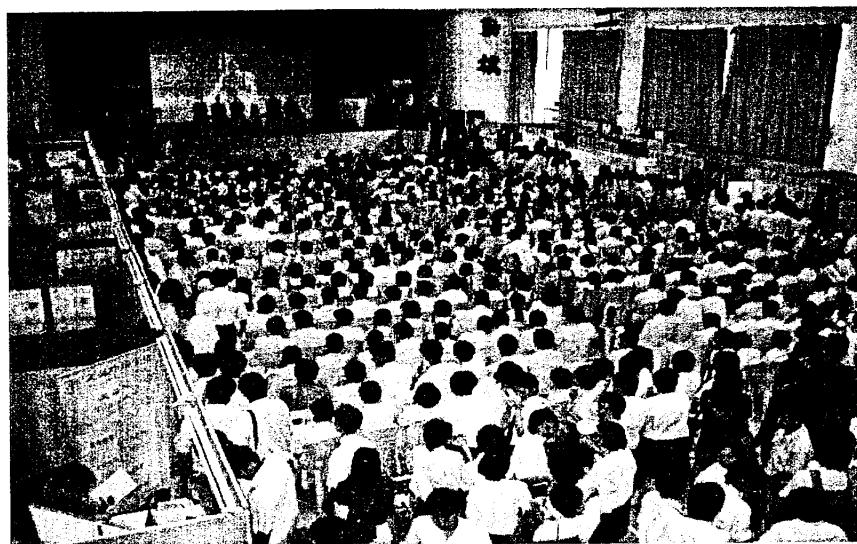


開幕會場人潮聚集（吉隆坡）





開幕會場人潮聚集（吉隆坡）



學生欲索取更詳細資料，紛紛留下聯絡方式 （吉隆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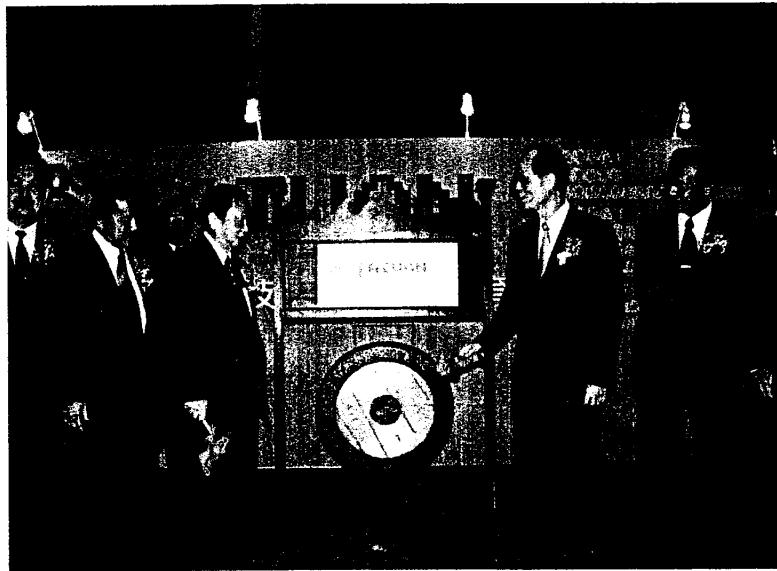




TAIWAN
Taiwan Technological Education Exhibition

四、重要成果摘要（續）

● 呂次長木琳親臨檳城開幕典禮



TAIWAN
Taiwan Technological Education Exhibition

台上表演吸引眾多人潮（檳城）





參展學生擠滿會場（檳城）



呂次長於VIP室接受記者專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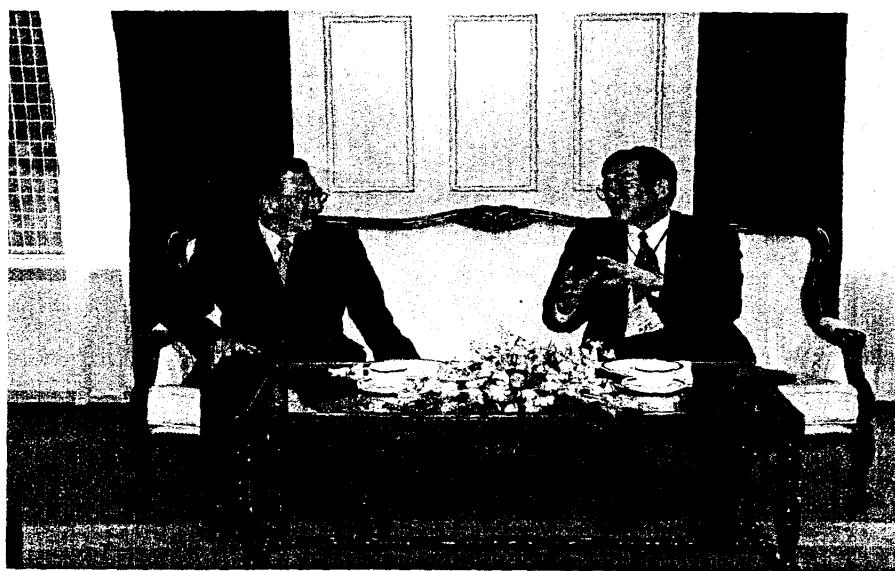




黃部長與馬來西亞馮部長鎮安互贈禮品



黃部長與馬來西亞韓副部長相談甚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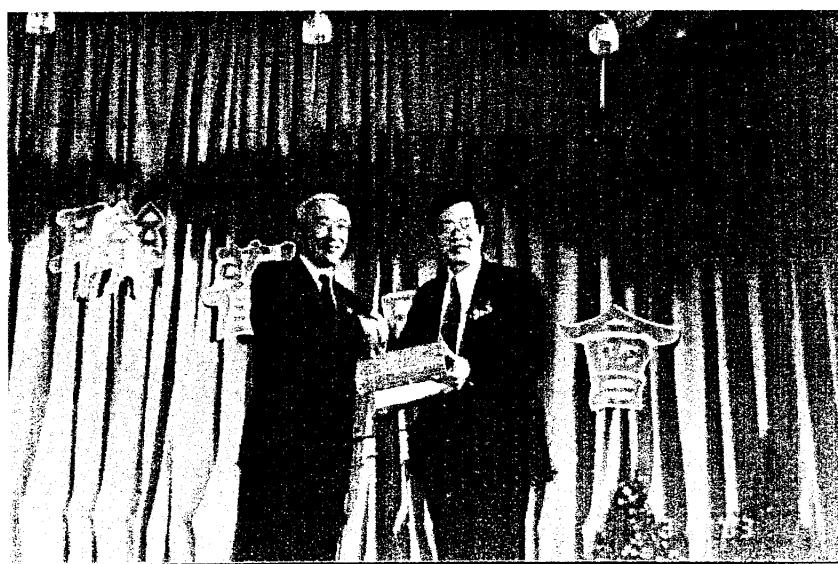




黃部長與董教總、新紀元學院代表餐敘



黃部長與台商代表相互致贈禮品





黃部長致贈感謝狀於協辦單位



呂次長與檳州首席部長相互致贈禮品





呂次長與僑校師長合影



呂次長與各協辦單位舉杯慶祝



教

育

用

箋

文雅代表吾兄勛鑒：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台技(四)字第0920044276號

本(九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三月三日率團赴馬來西亞舉辦二〇〇三年台灣科技大專院校教育展，承蒙代表與多位同仁的熱情接待與妥善安排，特以專函表達感謝！訪馬期間不僅與馬國人力資源部馮部長、教育部韓副部長會談融洽，教育展之參觀人潮更是盛況空前，開啟中馬良好的教育合作契機，吾兄之鼎力協助，至為感佩。日後尚請隨附本次教育展檢討會新聞稿及參訪活動照片數幀，謹供勛祺。卓參。耑此順頌

弟
黃榮村



敬啟

副本抄送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附錄十一

技專校院東南亞教育展申請作業要點

壹、教育部為提昇國內技術與職業教育之國際化，特訂定本要點，以利辦理技專校院赴東南亞舉行技職教育展，進而達成教育輸出之目的。

貳、本要點由國內公私立技專校院提出申請與執行，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擔任統籌執行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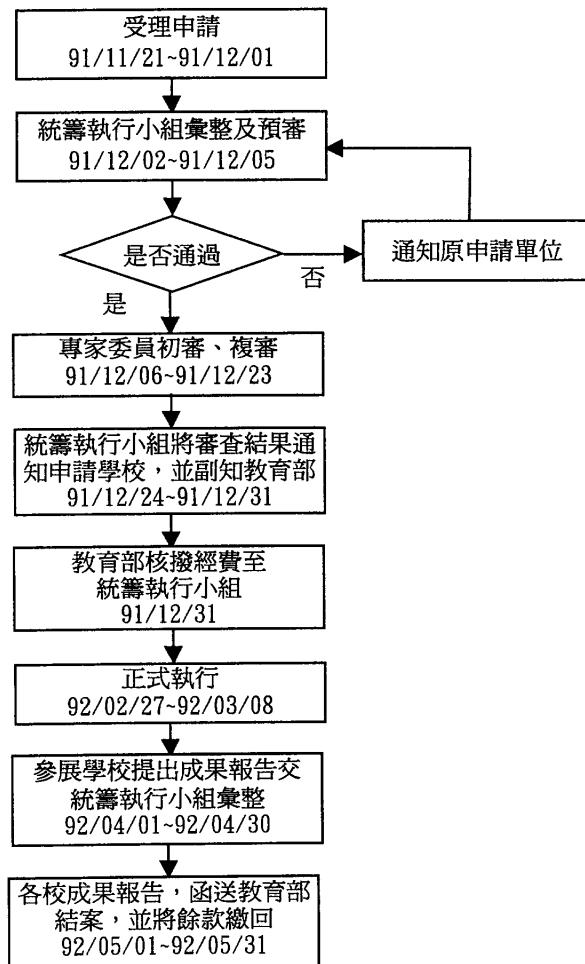
參、申請及審核程序：

一、作業流程：

(一)申請期限：91年11月21日至91年12月01日。

(二)執行期限：92年2月27日~92年3月8日

(三)申請及審核流程：



二、受理申請單位為教育部委託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技職教育東南亞教育展統籌執行小組」

統籌執行小組聯絡人：王嘉瑜小姐

統籌執行小組通訊處：640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一二三號（國立雲林科
技大學校務發展中心）

統籌執行小組聯絡電話：(05)5342601 轉 2510

傳真號碼：(05)5312064

電子郵件：wangcy@untech.edu.tw

三、申請參展學校應依該校實際狀況填具申請書，其中基本資料表格式不得更
改，其餘各申請單位可依實際情況增加說明表格。

申請書內容包括：

(一)基本資料

1. 請申請學校填寫相關基本資料及文宣品種類項目。
2. 請申請學校勾選擬進行之額外靜態作品展出及動態表演活動，可複
選，惟能否獲得核可及補助，由審查委員決定之，而無相關計畫之學
校則不必填寫。

(二)參展人力與額外展出靜態作品

1. 請申請學校填寫主要參展人力與額外動態表演人力，並明列參與人員
之姓名、職稱及擔任之工作項目說明，若無額外動態表演活動，各校
之參展人力以教職員至多二人為限。
2. 額外靜態作品展出部份，應填寫作品之性質及體積大小與重量（無本
項計畫之申請學校則不必填寫）。

(三)國際學術交流合作業務暨外國學生招生業務相關行政配套機制

1. 請說明學校之國際學術交流合作業務暨外國學生招生業務相關行政配
套機制，含人（物）力支援情形。
2. 請說明學校目前已實施或是未來即將採行之輔導外國學生等配套機制
(例如對外國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獎勵制度等) 實施方式。

(四)國際學術交流合作實施現況

請申請參展之學校填寫歷年來有關外國學生教育之成功案例及歷年來國
際學術交流合作之實施現況。

(五)預估效益及具體評估指標

請申請參展學校說明參展之預估效益、具體評估指標及後續計畫之相關情形。

(六)申請學校簡介

請各申請學校以中英文對照方式簡述各校之教育目標、系所特色及未來展望等，並檢附具各校特色之照片（電子檔），以利統籌執行小組製作參展手冊，每一參展學校簡介版面以一張 A4 尺寸之紙張為限制（含照片）。

(七)申請學校配合款經費明細

填寫前請參閱申請作業要點肆、『經費補助範圍及原則』，並請確實填列，以列為審查委員審查項目之一。

(八)外國學生入學辦法（中、英文二種版本）

請檢附各校已報部之外國學生入學辦法，尚未完成報部之學校，請於申請期限內完成草擬，並檢附報部之公文影本及草案內容，以供審查之用。

四、各申請學校應於期限內將上述表件一式三份及電子檔函送雲林科技大學校務發展中心「技專校院東南亞教育展統籌執行小組」辦理，(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五、審查作業：

(一)審查流程

預審：由統籌執行小組依申請格式、預期效益、經費編列方式及配合參展計畫進行預審，預審不符者，由統籌執行小組通知修改、補件或增刪，申請單位得於初審前補件或修訂，逾期者不予受理初審作業。

初審：每一申請案需由二名初審委員進行審查作業。

複審：由統籌執行小組召開複審會議決議核定之。

(二)審查評分方式：

初審委員評分：

1. 初審委員採用百分量表，依送審資料之內容及項目百分比給予評分。
2. 將分數加總並取平均分數，以績優學校累計預算額度做為初審篩選標準，通過初審之申請案方能獲得複審資格。
3. 由初審委員提供各申請案建議事項。
4. 初審未通過之申請案，由統籌執行小組發函通知，申請表等相關資料則不退回原申請學校。

複審委員審查：

1. 複審委員可給與申請參展學校加、減權分數，惟分數在正負 3 分之範圍之內，如有超出正負 3 分的範圍請具體陳述原因。
2. 排序如出現同分情形，由複審委員討論決定。
3. 參展之學校、校數及額外靜態展出或動態表演之學校，由複審委員決定之。
4. 參展學校獲補助之經費項目及數額，由複審委員核定之。

(三)申請案審查原則：

1. 準備水準

申請學校是否有較佳的準備水準，如中、英文文宣、海報，以及其他招收外國學生之準備工作與配套措施等。

2. 申請學校之特色及執行能力

- (1)計畫內容與申請學校發展之重要特色相符程度。
- (2)申請學校執行本計畫之組織、人力、設備、經費與行政支援情形。
- (3)申請學校過去執行或推動之外國學生教育成功案例。
- (4)申請學校對於技職教育國際化之貢獻。

肆、經費補助範圍及原則：

一、本案補助各參展學校之經費以部分補助為原則，並由統籌執行小組直接統籌處理，經費不撥予各參展學校，補助款項包括：

(一)各校至多二名參展人員之國外差旅費(含機票與生活費)。

(二)額外展出及表演費用（含靜態作品展出之國外運費及動態表演人員機票費），兩項補助經費合計至多以新台幣二十萬元整為限，各校核實編列，若無相關計畫之學校則本項不予補助。

二、除補助款項外，其他所需支出之費用，由各參展學校自行負擔，並應確實填列「學校配合款經費明細表」，以作為審查委員審查項目之一，學校配合款經費之比例以總經費之20%為下限，違者不受理申請。

三、注意事項：

(一)相關經費之編列，請依行政院及教育部等相關規定辦理。

(二)出國人員補助項目及標準請依據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規則』辦理。

(三)各參展學校所攜帶之文宣品請依航空公司之規定為基準（依據航空法之規定歐亞線免費托運不得超過二十公斤，手提行李總尺寸不得超過115cm），超重部分之運費由參展學校自行負擔。

(四)各校可提出額外作品展出之申請，惟需經初、複審委員審定後，方可獲得部分運費補助（不含國內置物地點至機場等之陸運費用），申請學校應注意作品之規格大小與重量，並依航空公司的限定為基準，以利運送，運費若超過經核定之補助金額上限時，須由申請學校自行負擔。

(五)額外動態表演之校數至多以五校為限，每校表演人數至多以六人為限，惟提出動態表演之學校，需經初、複審委員審定，所需相關總經費若超過核定補助金額上限時，須由申請學校自行負擔。

(六)各校代表參展之人員（含動態表演人員）經核定後不得再變更，並由統籌執行小組辦理相關出國事宜。

伍、為使教育展順利推動，參展學校請儘速備妥相關文宣資料，若有額外靜態作品展出或動態表演活動之學校，請準備照片與說明文件，以利統籌執行小組於九十二年一月十五日前召開教育展籌備會議審查，未通過審查之學校應依會中之建議事項，進行修正，並於二月一日前將修改後之資料送統籌執行小組，逾期或準備水準不合格之學校，取消參展資格。

陸、各校參展代表須全程參與由統籌執行小組規劃之教育展展覽行程，若因不可抗拒之原因需中途退出時，該名額亦不得再遞補。

柒、經核定補助之申請案，因故需變更或取消辦理之情事時，需事先函報統籌執行小組同意，並副知教育部，然若因此造成本案財務等（如導致機票須退票、飯店須退房、參展手冊須重新印製等情形）之損失時，後果須由申請變更或取消辦理之學校承擔。

捌、計畫之管考：

統籌執行小組將於九十二年四月中召開展後檢討會議，邀集參展學校相關人員與會討論，並請參展學校於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前將成果報告函送統籌執行小組，由統籌執行小組彙整後，將成果報告函送教育部結案。